



道賞：同道共賞；我們一起欣賞  
教會的祈禱和經文

道賞：道理同賞；共同欣賞教會  
禱文和經文的道理

## 常年期第二十八主日 (甲年)

讀經一 依 25:6-10  
答唱詠 詠 23:1-3, 3-4, 5, 6  
讀經二 斐 4:12-14, 19-20  
福音 瑪 22:1-14 (短式：22:1-10)

1. 排列經文
2. 重點意義
3. 欣賞和祈禱
4. 用宣讀技巧表達



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每一期會議都以「Adsumus Sancte Spiritus」（「天主聖神，我們因你的名，相聚你台前」）這拉丁禱文開始。這禱文在過去數百年的大公會議、世界主教代表會議，以及其他教會聚會均有採用。此禱文被認為是聖依西多祿（Saint Isidore of Seville，560年—646年4月4日）所作。在開始這「同道偕行」（Synodal Process）的進程時，我們通過祈禱，邀請聖神在我們心中運作，好使我們成為一個滿被恩寵的共融團體。為了這次2021至2023年的「同道偕行」進程，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秘書處提供這禱文的簡化版，讓各小組或禮儀聚會都能更容易地使用。

台灣地區主教團禮儀委員會及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合譯  
天主教香港教區宗座署理湯漢樞機准 2021年10月6日

## 為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祈禱文

天主聖神，我們因你的名，相聚你台前。

你是我們的唯一導師，  
請寓居我們心中；  
指引我們該走之路，  
教導我們如何踐行。  
我們生性軟弱，容易犯罪；  
不要讓我們製造紛亂；  
不要讓我們因無知而誤入歧途，  
因偏執而犯錯。  
願我們在你內合而為一，  
持守真理，實踐正義，  
共議同行，邁向永生。

天主聖神，我們向你呈奉以上的祈求：  
你時時處處運行不息；  
你與聖父及聖子，共融相通，於無窮世之世。  
亞孟。



# 常年期第二十八主日

## 進堂詠

上主，你如果細察人的罪辜，  
我主，有誰還能站立得住？  
然而，以色列的天主，你寬恕為  
懷，令人對你起敬起愛。（詠130:3-4）



# 常年期第二十八主日

集禱經

上主，

求你時常以聖寵，引導和推動我們，  
賜我們心志堅定，勉力行善。

因你的聖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他和你及聖神，是唯一天主，永生永王。  
亞孟。

額我略禮典（7-8世紀）966；

1570年羅馬彌撒經書1150 聖神降臨後第十六主日

2023年10月修訂中譯





↩	Dominica XXVIII per Annum↩	常年期第廿八主日↩					Twenty-Eighth Sunday in Ordinary Time↩		
↩	<u>Missale Romanum 2002</u> ↩	香港版 (1974) ↩	台灣版 (1982) ↩	香港版 (1985) ↩	上海版 (1995) ↩	香港平日彌撒 (1995) ↩	香港版 (2011) ↩	ICEL (1973)↩	ICEL (2010)↩
↩ ↩ ↩ ↩ ↩ <u>集禱經</u> ↩	<p><i>Tua nos, quæsumus, Dómine, grátia semper et prævéniat et sequátur, ac bonis opéribus iúgiter præstet esse inténtos.</i> ↩  <i>Per Dóminum.</i>↩</p> <p>額我略禮典 (7-8 世紀) 966↩</p> <p>1570 年羅馬彌撒經書 1150 聖神降臨後第十六主日↩</p>	<p>上主，求你常用你的<u>聖寵</u>領導我們，護佑我們，使我們專心行善。因我們的主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u>亞孟</u>。↩</p>	<p>上主，求你以<u>聖寵</u>引導我們，支援我們，使我們時時處處專務<u>善功</u>。↩</p>	<p>上主，求你時常以<u>聖寵</u>引導、支援我們，使我們恆常專務<u>善功</u>。因你的聖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他和你及聖神，是唯一天主，<u>永生永王</u>。<u>亞孟</u>。↩</p>	<p>上主，求你時常以<u>聖寵</u>引導和支援我們，好使我們常能專心行善。以上所求，是因你的聖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他和你及聖神，是唯一天主，<u>永生永王</u>。<u>阿們</u>。↩</p>	<p>上主，求你時常以<u>聖寵</u>引導和支援我們，好使我們能專心行善。因你的聖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他和你及聖神，是唯一天主，<u>永生永王</u>。<u>亞孟</u>。↩</p>	<p>上主，求你時常以<u>聖寵</u>，引導和推動我們，使我們能以堅定的心志，專務善工。因你的聖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他和你及聖神，是唯一天主，<u>永生永王</u>。<u>亞孟</u>。↩</p> <p><u>上主，求你時常以聖寵，引導和推動我們，賜我們心志堅定，勉力行善。因你的聖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他和你及聖神，是唯一天主，永生永王。亞孟。</u>↩</p> <p><u>2023 年 10 月修訂中譯</u>↩</p>	<p>Lord, our help and guide, make your love the foundation of our lives. May our love for you express itself in our eagerness to do good for others. Grant this through our Lord Jesus Christ, your Son, who lives and reigns with you and the Holy Spirit, one God, for ever and ever.↩</p> <p><b>OR</b>↩  Father in heaven, the hand of your loving kindness powerfully yet gently guides all the moments of our day. Go before us in our pilgrimage of life, anticipate our needs and prevent our falling. Send your Spirit to unite us in faith, that sharing in your service, we may rejoice in your presence. We ask this through Christ our Lord.↩</p>	<p>May your grace, O Lord, we pray, at all times go before us and follow after and make us always determined to carry out good works. Through our Lord Jesus Christ, your Son, who lives and reigns with you in the unity of the Holy Spirit, one God, for ever and ever.↩</p>

表十 舊約年代表

1850 BC	亞巴郎蒙召離開哈蘭 (Harran) 到客納罕 (Canaan)
1700	雅各伯及子孫移居埃及
1250-1220	梅瑟帶領以色列民出埃及
1220-1200	若蘇厄帶領以色列民攻佔許地
1200-1030	民長時期
1125	女民長德波辣 (Deborah) 與巴辣克 (Barak) 得勝息色辣 (Sisera) 的客納罕大軍
1030-1010	撒烏耳 (Saul) 為王
1010-970	達味 (David) 為王
1000	達味攻佔耶路撒冷，立為新京城
970-931	撒羅滿 (Solomon) 為王 (960 聖殿落成)
931	南北國分裂：猶大和以色列
925	埃及王史沙克 (Shishak) 進攻耶路撒冷
885	北國敖默黎王 (Omri) 遷都撒瑪黎雅 (Samaria)
734	以色列王培卡黑 (Pekah) 與阿蘭王勒斤 (Razon) 圍攻耶路撒冷；依撒意亞向猶大王阿哈次 (Ahaz) 宣告厄瑪奴耳神喻；阿哈次向亞述 (Assyria) 王提革拉特丕叻色爾 (Tiglath-Pileser) 納貢
722	北國以色列為亞述王撒爾貢二世 (Sargon II) 所滅
* 701	亞述王撒乃黑黎布 (Sennacherib) 入侵猶大，猶大王希則克雅 (Hezekiah) 在耶京建立防禦工事
626	納波頗拉撒 (Nebopolassar) 建立新巴比倫帝國 (Babylon)
622	猶大王約史雅 (Josiah) 發現法律書 (即申命紀主要部分)
612	瑪待 (Mede) 王基雅撒勒斯 (Cyaxares) 與納波頗拉撒攻陷亞述國都尼尼微 (Niniveh)
606	巴比倫王納波頗拉撒消滅亞述帝國
605-603	巴比倫王拿步高 (Nebuchadnezzar) 出征敘利亞及巴力斯坦
597	拿步高攻陷耶路撒冷，初次充軍
587/6	拿步高再次攻陷耶路撒冷，南國猶大滅亡，第二次充軍
539	波斯王居魯士 (Cyrus) 消滅巴比倫帝國
538	充軍回國
520-515	重建聖殿
458	厄斯德拉 (Ezra) 回國
445-443	乃赫米雅 (Nehemiah) 任猶太省長
332-323	亞歷山大 (Alexander the Great) 征服地中海東岸，希臘時代開始
332-197	希臘托勒密王朝 (Ptolemy) 統治
323-198	托勒密 (Ptolemies) 與色婁奇 (Seleucids) 兩王朝爭奪約但河東岸
198	安提約古三世 (Antiochus III) 大敗托勒密三世 (Ptolemy III)
197-142	希臘色婁奇王朝 (Seleucid) 統治
167	安提約古四世 (Antiochus IV) 開始迫害猶太人，瑪加伯 (Maccabees) 起義
164	猶大瑪加伯 (Judas Maccabaeus) 光復及重新祝聖聖殿
142	息孟瑪加伯 (Simon Maccabaeus) 建立阿斯摩乃 (Hasmonaean) 王朝
63	龐培 (Pompey) 攻陷耶路撒冷，開始羅馬時代

(參看 New Jerusalem Bible, Chronological Table)

表十一 列王及先知年代表

以色列統一王國 United Monarchy of Israel				先知 Prophets	
1030-1010	撒烏耳 Saul	撒下 13:1			撒羅滿
1010-970	達味 David	撒下 5:4			納堂
970-931	撒羅滿 Solomon	列上 2:12			
(北國) 以色列 Israel		(南國) 猶大 Judah			
I	931-910 雅洛貝罕(-) Jeroboam I	列上 12:1	931-913 勒哈貝罕 Rehoboam	列上 14:21	
	910-909 納達布 Nadab	15:25	913-911 阿彼雅 Abijah	15:1	
	909-886 巴厄沙 Baasha	15:33	911-870 阿撒 Asa	15:9	
II	886-885 厄拉 Elah	16:8			厄里亞
	885 齊默黎 Zimri	16:15			
	885-874 敖默黎 Omri	16:23			
III	874-853 阿哈布 Ahab	16:29	870-848 約沙法特 Jehoshaphat	22:41	厄里亞
	853-852 阿哈齊雅 Ahaziah	22:52			
	852-841 耶曷蘭 Jehoram	列下 3:1	848-841 約蘭 Joram	列下 8:16	
	841-814 耶胡 Jehu	10:28	841 阿哈齊雅 Ahaziah	8:25	
			841-835 阿塔里雅 Athaliah	11:1	
	814-798 約阿哈次 Jehoahaz	13:1	835-796 約阿士 Joash	12:1	
IV	798-783 耶曷阿士 Jehoash	13:10	796-781 阿瑪責雅 Amaziah	14:1	亞毛斯
	783-743 雅洛貝罕(二) Jeroboam II	14:23	781-740 阿匝黎雅 / 烏齊雅 Azariah / Uzziah	15:1	依撒意亞 (一)
	743 則加黎雅 Zechariah	15:8			
	743 沙隆 Shallum	15:13			
V	743-738 默納恆 Menahem	15:17			米該亞
	738-737 培卡希雅 Pekahiah	15:23	740-736 約堂 Jotham	15:32	
VI	737-732 培卡黑 Pekah	15:27	736-716 阿哈次 Ahaz	16:1	
	732-724 曷舍亞 Hoshea	17:1			
	722 撒瑪黎雅失陷(亞述)	17:7-23			
			716-687 希則克雅 Hezekiah	18:1	* 依撒意亞 (二)
			687-642 默納舍 Manasseh	21:1	
			642-640 阿孟 Amon	21:19	
			640-609 約史雅 Josiah	22:1	
			609 約阿哈次 Jehoahaz	23:31	
			609-598 約雅金 Jehoikim	23:36	
			598-597 耶奇尼雅 / 約雅斤 Jeconiah / Jehoiachin	24:8	
			597-587 漆德克雅 Zedekiah	24:18	
			587/586 耶路撒冷失陷(巴比倫)	25:1-26	
			586-538 充軍巴比倫		
			538 充軍回國		
			520 重建耶路撒冷聖殿		

註：列王年代按 New Jerusalem Bible



# 舊約聖經大事年表

創世紀	<b>天地的創造</b> 史前時代
創世紀	<b>人類的創造及墮落</b> 亞當、厄娃 加音、亞伯爾 史前時代  洪水  諾厄 閃、含、耶斐特  巴貝耳塔 人類分散
創世紀	<b>聖祖</b> 亞巴郎 依撒格 雅各伯：勒烏本、西默盎、肋未、 猶大、丹、納斐塔里、 加得、阿協爾、依撒加爾、 則步隆、若瑟、本雅明。 公元前 1850 年
創世紀	<b>移居埃及</b> 1700 年
出谷紀	<b>淪為奴隸</b> 1300 年

1

出谷紀 肋未紀 戶籍紀 申命紀	梅瑟  頒佈十誡  流落曠野	<b>出埃及</b> 1250 年
若蘇厄書	若蘇厄	<b>進入福地</b> 1200 年
民長紀	德波辣 基德紅 依弗大 三松 . . . . 等十二民長	<b>民長</b> 1125 年
撒慕爾紀上	撒慕爾	1040 年
撒慕爾紀上下 撒慕爾紀上下 列王紀上 列王紀上	撒烏耳王 達味王  撒羅滿王	<b>統一王國</b> 1020 年 1000 年  961 年  建耶路撒冷聖殿

2



# 舊約聖經大事年表

第一依撒意亞

第二依撒意亞

列王紀上下	<b>王國分裂</b>		931 年
亞北底亞先知書	<b>猶大(南國)</b> (定都耶路撒冷)	<b>以色列(北國)</b> (定都撒瑪黎雅)	
列王紀上下	<b>南北國先知出現</b>		
岳厄爾先知書	亞北底亞先知	厄里亞先知	
列王紀上下	岳厄爾先知	厄里叟先知	
約納先知書		約納先知	
亞毛斯先知書		亞毛斯先知	
歐瑟亞先知書		歐瑟亞先知	
依撒意亞先知書	依撒意亞先知		
米該亞先知書	米該亞先知		
	<b>北國被亞述打敗</b>		721 年
索福尼亞先知書	<b>猶大(南國)</b>		
耶肋米亞先知書	索福尼亞先知		
納鴻先知書	耶肋米亞先知		
哈巴谷先知書	納鴻先知		
厄則克耳先知書	哈巴谷先知		
列王紀下	厄則克耳先知		
	<b>南國被巴比倫征服 耶路撒冷聖殿被毀</b>		587 年
列王紀下	<b>充軍</b>		
達尼爾先知書	充軍巴比倫		587 年
	達尼爾先知		
	<b>巴比倫被波斯打敗</b>		538 年

第三依撒意亞

厄斯德拉上下	<b>復國</b>		538 年
哈蓋先知書	猶太人獲准回國		
匝加利亞先知書	重建耶路撒冷聖殿		
	哈蓋先知		
	匝加利亞先知		
厄斯德拉上下	<b>波斯統治</b>		445 年
	乃赫米雅		
	厄斯德拉		398 年
	瑪拉基亞先知書		
瑪加伯上下	<b>希臘統治</b>		301 年
	猶太人叛亂		168 年
瑪加伯上下	<b>獨立</b>		143 年
	猶太人瑪加伯王朝		
福音	<b>羅馬統治</b>		63 年
	大黑落德		37 年
	耶穌		公元前 6 年



## 思高聖經：《依撒意亞》引言

以色列民族史上最著名的先知依撒意亞，約在公元前765年左右生於耶路撒冷。由本書的內容，尤其由他與朝內官員的往還，以及他在政治上的廣泛影響，可以推知，他出身於貴族。他在烏齊雅王駕崩那年（公元前740年）蒙召，執行先知的任務，先後凡四十年，歷經約堂、阿哈次和希則克雅三代。同時在以色列國還有歐瑟亞，在猶大國有米該亞，任先知的職務。

要認識當時以民的歷史環境，需要閱讀列下15-20章及編下26-32章所記載的史事。在公元前八世紀，亞述帝國佔據了整個小亞細亞，近迫巴勒斯坦邊境，威脅以民南北二國進貢納稅。以色列王培卡黑，為脫離亞述的勢力，與大馬士革王聯盟，且唆使猶大王阿哈次參戰。但因阿哈次拒絕這一要求，二王遂進攻耶路撒冷（公元前736-735年）。在這危機中，阿哈次不聽依撒意亞的勸戒，反而求救於亞述王（依7章）。如此，不但導致了以色列國的淪亡（公元前722年），而且使猶大國繳納更重的貢稅。在希則克雅王執政時，猶大為擺脫亞述的重軛，與埃及和其他鄰邦聯合（30-32章），並與反抗亞述的新巴比倫締交（36-39章）。結果亞述大舉進攻，圍困耶路撒冷，幸賴天主特殊的保護，耶京及全猶大得免於難。此時，依撒意亞卻預言了本國將來的滅亡，及巴比倫的充軍（39章；列下20:12,19）。

猶大國正像以色列一樣，免不了要受天主的懲罰，因為舉國上下，尤其政府首長，背棄了天主，不再依賴他的助佑，反而依賴人世間的政治；百姓以各種迷信、妖術和多神崇拜，來代替對惟一上主的敬禮；人倫道德一敗塗地，法律秩序絕無僅存。耶路撒冷儼然變成了古代的索多瑪和哈摩辣（1:9;3:9）。

.....

.....

依撒意亞在聖殿蒙召時所見的神視(6章)，為他的一生留下了最深刻的印像。當時他忽然領悟了上主超絕的威嚴及至聖性，同時意識到自己和百姓的罪孽。自那一刻起，先知確悉自己是「萬軍的上主」，「以色列的大能者」，「以色列的聖者」的使者及代言人。於是便開始勸勉百姓改惡遷善，並以忠誠倚恃的心，歸向惟一的救主，天主。先知自被召之日起，即知道自己的宣講，不會得到甚麼效果：至聖的上主必要消滅猶大國民(3:8;5:13;6:11)；但滿懷信仰的先知，仍舊依賴天主給與祖先的許諾，確信天主不會完全剷除自己的百姓，必留下一些「殘餘」，在審判中經過淨煉而成為聖善忠信的遺民，由他們中將要出生未來的救主默西亞(2:1-5;4:2-6;7:10-17;9:1-6;11:1-9)。這位默西亞將要完成救贖的大業(42:1-7;49:1-9;52:13;53:12)。

本書可分為兩大部分：

第一部分

【**第一依撒意亞 (1-39章) 依撒意亞本人的預言； BC 740-700年**】是由一些較小的預言集編成的，但沒有依照時代先後的次序來編纂(1-35章)，其後有一篇帶有歷史性的附錄(36-39章)；

第二部分通常稱為「安慰書」，共分兩段：

前段【**第二依撒意亞 (40-55章) 依撒意亞門下弟子寫於充軍巴比倫末期BC 540-538年間**】描寫天主藉波斯王居魯士，將百姓由充軍的苦患中釋放出來(40:1-49:13)，並藉「上主的僕人」解放他們於罪惡(49:14-55:13)；

(依撒意亞四篇「上主的僕人」詩歌，見於依42:1-9; 49:1-7; 50:4-9; 52:13—53:12 )

後段【**第三依撒意亞 (56-66章) 再由依撒意亞門下弟子寫於充軍回國後，約BC 450年**】頌揚默西亞要建立的神國，及「以色列聖者的熙雍」，即那要作為萬民中心的新耶路撒冷(56-66章)。 .....



.....

無論在《舊約》或《新約》中(德48:25-28；瑪3:3;8:17；路4:17等處)，或在古時猶太教和基督教會的傳說內，都以前後兩部同為依撒意亞的著作。同樣，1947年，在死海西岸谷木蘭山洞中所發現的《依撒意亞》，其希伯來文抄卷，和最古的希臘譯本，亦都以依撒意亞為全書的作者。但這並非說先知親筆寫了一切；由8:16得知，先知曾委託他的門人弟子，將自己的預言暫為收藏。可能在充軍的末期，先知的後輩子弟將這些預言宣布出來，並稍事修改，為使人更易瞭解，或為更適應當時的環境，這都不妨礙稱依撒意亞為全書的作者。

諸先知中，影響新約教會最深刻者，首推依撒意亞，因為他曾論及默西亞的誕生(7:14;9:6;11:1)，他超絕的本性和使命(7:14;9:5;11:4;42:1-7)，以及他贖罪救世的大業(53章)。故此依撒意亞堪稱為「舊約中的福音宣傳者」。

讀經一（上主要為萬民，擺設盛宴，要從人人的臉上，拭去淚痕。）

恭讀依撒意亞先知書 25:6-10

設宴聖山

萬軍的上主在這座山上，  
要為萬民擺設美酒佳餚的盛宴；  
佳餚是精選的，美酒是醇清的。  
在這座山上，你要撤除  
那封在萬民臉上的面帕，  
那掩蓋各國的殮帳。

上主要永遠取消死亡；  
吾主上主要從人人的臉上，拭去淚痕，  
要由整個地面，除去自己民族的恥辱：  
因為上主說了。

選民歡樂

到那一天，人要說：  
「看！這是我們所依賴的、拯救我們的天主；  
這是我們所依賴的上主；  
我們要因他的救援，鼓舞喜樂，  
因為上主的手，停留在這山上。」——上主的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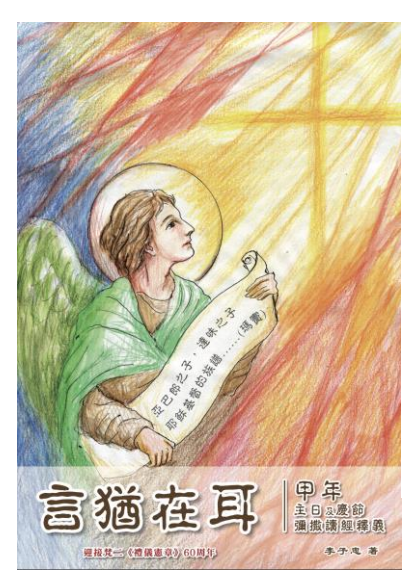
感恩歌

- 1 上主！你是我的天主，我要稱揚你，我要讚頌你的名，因為你忠實真誠地成就了你舊日的奇妙計劃。
- 2 因為你使那城成了一堆瓦礫，使設防的城市化為一片荒涼，使傲慢人的城堡不像城市，永遠不得重建。
- 3 為此，強大的民族要頌揚你，威武邦國的城市要敬畏你。
- 4 因為你是窮苦人的屏障，是患難中貧乏人的屏障，避風暴的藏身處，避炎熱的蔭涼所；因為殘暴人的狂怒有如冬日的暴風，有如旱地上的炎熱。傲慢人的狂暴你已抑止，有如濃蔭減輕了熱氣；連殘暴人的歌聲也從此低降。

敵人要在自己的地方受踐踏，  
有如禾稈被踐踏在糞坑之中。

- 11 他要在其中伸開雙手，如同游泳的伸手游泳；但他的傲慢和他的手段已受了挫折。
- 12 他城牆上高聳的堡壘必被打倒、推翻，倒在地上化為塵埃。





讀經一（上主要為萬民，擺設盛宴，要從人人的臉上，拭去淚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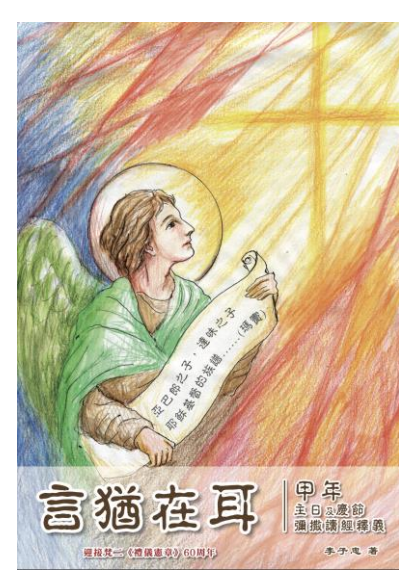
恭讀依撒意亞先知書 25:6-10

<sup>6</sup>萬軍的上主在這座山上，要為萬民擺設美酒佳餚的盛宴；佳餚是精選的，美酒是醇清的。<sup>7</sup>在這座山上，你要撤除那封在萬民臉上的面帕，那掩蓋各國的殮帳。<sup>8</sup>上主要永遠取消死亡；吾主上主要從人人的臉上，拭去淚痕，要由整個地面，除去自己民族的恥辱：因為上主說了。<sup>9</sup>到那一天，人要說：「看！這是我們所依賴的、拯救我們的天主；這是我們所依賴的上主；我們要因他的救援，鼓舞喜樂，<sup>10</sup>因為上主的手，停留在這山上。」——上主的話。

484-485頁

❖ 「萬軍的上主在這座山上，要為萬民擺設美酒佳餚的盛宴」（6）——「這座山上」（6,7）是指熙雍山（參看 24:23 「萬軍的上主要在熙雍山上，要在耶路撒冷為王」）。依撒意亞先知在 25:6-27:13 描寫新熙雍和她的新子民。先知在本段內述說天主給「新熙雍子民」所要賞的恩寵，即他要在熙雍山上「為萬民擺設美酒佳餚的盛宴」。昔日在熙雍山上，天主對「以色列民」顯示了自己的光榮，將來在默西亞時代，天主也要在熙雍山上，對「天下萬民」顯示自己的光榮。所不同的是前次的顯示叫人起敬畏，而後次的顯示卻叫人感恩懷愛。聖經常以「精選的佳餚，醇清的美酒」，指示天主的子女，在他們慈父的家裏，所享受的最豐富的福樂（參見詠 23:5; 36:9; 63:6; 瑪 8:11; 22:2-14; 路 14:15-24; 默 19:9）。教父和聖師們指在新的熙雍、默西亞的神國——聖教會內，這肥甘美酒的盛宴就是指「聖體聖事」。

❖ 「你要撤除那封在萬民臉上的面帕，那掩蓋各國的殮帳」（7）——「面帕」和「殮帳」是指外邦民族對天主所有的隔膜，不認識天主的障礙。但到了默西亞時代，天主要自己現身說法，將自己介紹給萬民，使自己與萬民，萬民與以色列自由來往，無所阻隔：這就是先知在 11:9 所說的「大地充滿了上主的知識，有如海洋滿溢海水」之意（參見 2:3）。



❖ 「上主要永遠取消死亡；吾主上主要從人人的臉上，拭去淚痕，要由整個地面，除去自己民族的恥辱」(8)——天主賞給他子女的最大的恩惠，莫過於「常生」(見格前 15:54；默 7:17；21:4)。天主是永生的，也願他的子民常生不死。罪惡卻給人類帶來了死亡，是以默西亞來必叫天主的子民戰勝罪惡和與罪惡俱來的死亡(歐 13:14)，使人類復得因原罪所喪失的恩寵(參見 11:1-9)。聖保祿宗徒解釋這一句，也說其中包含復活的道理(格前 15:54；歐 13:14)。先知又說「吾主上主要從人人的臉上拭去淚痕」，這句話也被默示錄作者引述(默 7:17；21:4)。可見對永生的希望很早已出現在舊約經書中，雖然仍沒有「死人復活」的明確肯定(但也有經師指亞巴郎相信有復活，參看創 22:5)。「除去自己民族的恥辱」，是說對主忠誠的以色列人，散居在世上，處處受外邦人——對主不虔誠的人的譏笑辱罵，但為時不久，天主必要除去他們的恥辱，叫他們聚集在熙雍山上，坐享盛宴，聽天下萬民演奏「光榮屬於正義者」的凱歌(24:16)。

❖ 「看！這是我們所依賴的、拯救我們的天主；這是我們所依賴的上主；我們要因他的救援，鼓舞喜樂，因為上主的手，停留在這山上」(9-10)——這是萬民聯同選民在熙雍山上所唱的凱歌。「上主的手停留在這山上」，就是說上主保護聖山上的天主新子民。



# 答唱詠 詠23:1-3, 3-4, 5, 6

【答】：我將住在上主的殿裡，直至悠遠的時日。（詠23:6）

領：上主是我的**牧者**，我實在一無所缺。  
他使我躺在**青綠的草場**，  
又領我走近**幽靜的水旁**，還使我的心靈得到舒暢。

【答】

領：他為了自己的名號，領我踏上了**正義的坦途**。  
縱使我應走過**陰森的幽谷**，我不怕凶險，因你與我同在。

你的**牧杖和短棒**，是我的安慰和舒暢。【答】

領：在我**對頭面前**，你為我**擺設了筵席**；  
在我的**頭上傳油**，使我的**杯爵滿溢**。【答】

領：在我一生歲月裡，**幸福與慈愛**常隨不離；  
我將住在**上主的殿裡**，直至悠遠的時日。【答】



（詠27:2-5; 61:4-5）

# 聖言誦讀聚會 (Lectio Divina)

08/04/2010 詠23

上主是牧者

李子忠

<sup>1</sup>上主是我的牧者，我實在一無所缺。<sup>2</sup>他使我臥在青綠的草場，又領我走近幽靜的水旁，<sup>3</sup>還使我的心靈得到舒暢。他為了自己名號的原由，領我踏上了正義的坦途。<sup>4</sup>縱使我應走過陰森的幽谷，我不怕凶險，因你與我同在。你的牧杖和短棒，是我的安慰舒暢。<sup>5</sup>在我對頭面前，你為我擺設了筵席；在我的頭上傳油，使我的杯爵滿溢。<sup>6</sup>在我一生歲月裡，幸福與慈愛常隨不離；我將住在上主的殿裡，直至悠遠的時日。

## 上下文：

聖經《聖詠集》包括150首詩歌，但詩歌體裁的作品也見於其它經書內，如出15:1-19,21凱旋歌；申32:1-12梅瑟之歌；撒下2:1-10亞納頌謝詩；友16:13-17友弟德頌謝詩；依12:1-6感恩歌；達3:52-90三聖童讚主曲。

新約中的《路加福音》也載有多首詩歌，如路1:46-55聖母謝主曲（*Magnificat*）；路1:68-79匝加利亞讚主曲（*Benedictus*）；路2:29-32西默盎之歌（*Nunc Dimittis*）。

《默示錄》也有多首讚美詩：默4:11; 5:9-14; 15:3-4; 19:1-8。



《聖詠集》共分為五卷（卷一：1-41；卷二：42-72；卷三：73-89；卷四：90-106；卷五：107-150），每卷書均以光榮頌（doxology）作結束（41:14；72:18-19；89:53；106:48；而詠150更可視為結束全部《聖詠集》的一整篇光榮頌。

《聖詠集》包括多種類型：  
**讚美詩**（hymns），**感恩歌**（thanksgivings），**哀禱詞**（laments/supplications），**王國聖詠**（royal psalms）和**訓誨聖詠**（didactic psalms）。

《聖詠集》的作者有很多，而且很難確定，但全集被稱為「達味聖詠集」，因為他是當中最重要之作者：達味不但有作詩才能，且善操琴瑟，是一位愛好音樂的國王（見撒下16:14,23；撒下3:34,35；17:27；23:1-3）。達味極看重禮儀詩歌，並作了許多禮儀歌詞（見編上13:8；16:7-36；25:1；編下5:11-14；7:6；20:19-21；23:18；29:25-30；35:15；亞5:23；厄下12:31等）。德47:11告訴我們，達味「叫人在祭壇前歌詠奏樂，以優美的聲音，唱出悅耳的歌曲，每日按時歌唱聖詠。」

《聖詠集》中指明是達味所作的共有70多首（詠3-[31]41; 51-[66-67]70; 86; 101; 103; 108-110; 122; 124; 131; 133; 138-145），當中有13首更載有歷史典故序言（3; 7; 18; 34; 51; 52; 54; 56; 57; 59; 60; 63; 142）。詠23也是一首達味詩歌，作者以善牧（23:1-4）和盛宴（23:5-6）的比喻，來描寫天主怎樣慈愛地照顧敬愛他的人。

本聖詠也可視為達味的經驗和感受：

（1）他年青時曾作牧童：「達味有時服侍撒烏耳，有時離開，回白冷放他父親的羊」（撒下17:15）。達味與哥肋雅比試時，回想自己牧童的經驗，如何藉天主的助佑，保護了羊群：「你的僕人連獅子帶狗熊都打死了，這未受割損的培肋舍特人也不過像其中的一個，因為他竟敢辱罵永生天主的軍旅！」達味又接著說：「由獅子和狗熊的爪牙中拯救我的上主，也必從這培肋舍特人的手中拯救我」（撒下17:34-37）。

（2）達味對天主的信賴，盡表露於他的讚歌：「上主，我的磐石，我的保障，我的避難所；我的天主是我所依靠的磐石，是我的盾牌，我的大能救主，我的堡壘，我的藏身處。我的救主，是你救我脫離了強暴……」（撒下22:1-51）。這尤其是他在曠野逃避撒烏耳追殺及其後各大小戰役的經歷。

我們也嘗試從這兩個角度來欣賞這篇聖詠：（1）牧童與羊群（詠23:1-5）；（2）避難者（詠23:5-6）。

## 釋經：

「牧者」（1）－在聖經中天主屢次被稱為以色列的善牧（創48:15; 49:24；依40:11），而耶穌在世時亦以善牧自稱（若10:14）。以色列的牧童走在羊群前面領路（不像其他地方的牧童走在羊群後面！），羊群安心跟隨他，「實在一無所缺」。

「青綠的草場」（2）－在猶大山區和曠野的牧童，應時常覓尋草場和泉水。羊群不愛吃乾草，故牧童要四處為牠們尋覓草場。另一方面，牧童也不能讓羊群長時間留在同一草場覓食，否則連草根也被吃掉，明年青草不再。

「幽靜的水旁」（2）－羊群喜愛在幽靜的水泉喝水，在突然而來的洶湧大水旁，有被沖走的危險，但在流水淙淙的水泉，羊群也難察覺來到同一水泉喝水的猛獸。

「正義的坦途」（3）－「正義」一語原指引領至草場和水泉的正確蹊徑，現引伸作「正義」（right > righteous）之路。

「陰森的幽谷」（4）－原指在日落西沉時仍要走過山谷以達羊圈過夜的情景。羊群已看不清路途，惟靠仍看得見和熟悉環境的牧童領路。現引伸作死亡和危難的境況。



「牧杖和短棒」(4) — 牧童慣用兩根木棍，一長一短，一柄藉以行路及引導羊群，一柄繫於腰間，用以自衛和保護羊群，防禦強盜及豺狼的危害。

「對頭面前」(5) — 牧童與羊群的比喻至此結束，改用逃難者的比喻。逃難者在某人的帳幕中避難，面對敵人也毫不驚慌。參看避難城法 (*ger* 出21:13; 戶35:9-34) 和曠野牧民的款客傳統：客人為上賓，是天主的祝福！

「擺設筵席…頭上傳油…杯爵滿溢」(5) — 招待上賓的描述 (創18:4-5; 24:32-33)，其中傳油的傳統至新約時代仍有實行 (參看路7:44-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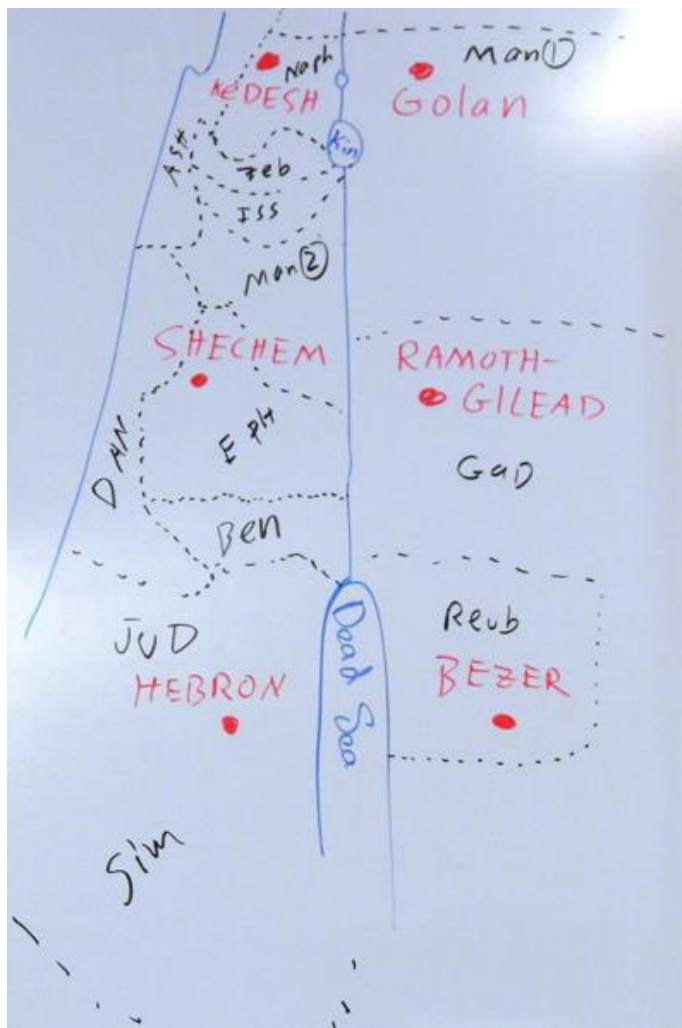
「幸福與慈愛」(6) — 過路的人在主人的帳幕中做三天上賓，若想繼續住下去，就要為主人工作，否則便要離開。主人有時還會派僕人送他走一段路以策安全，此處以象徵的手法，稱這兩位送客的僕人為常隨不離的「幸福與慈愛」。

「上主的殿裡」(6) — 除避難城和路過的帳幕外，聖所是以色列最重要的避難所 (詠27:2-5; 61:4-5)：「因為你是我的避難所，是我抗敵的堅固碉堡。願我常在你的帳幕內寄住，在你的護翼下隱居！」 (參看今日的Law of Asylum or Sanctua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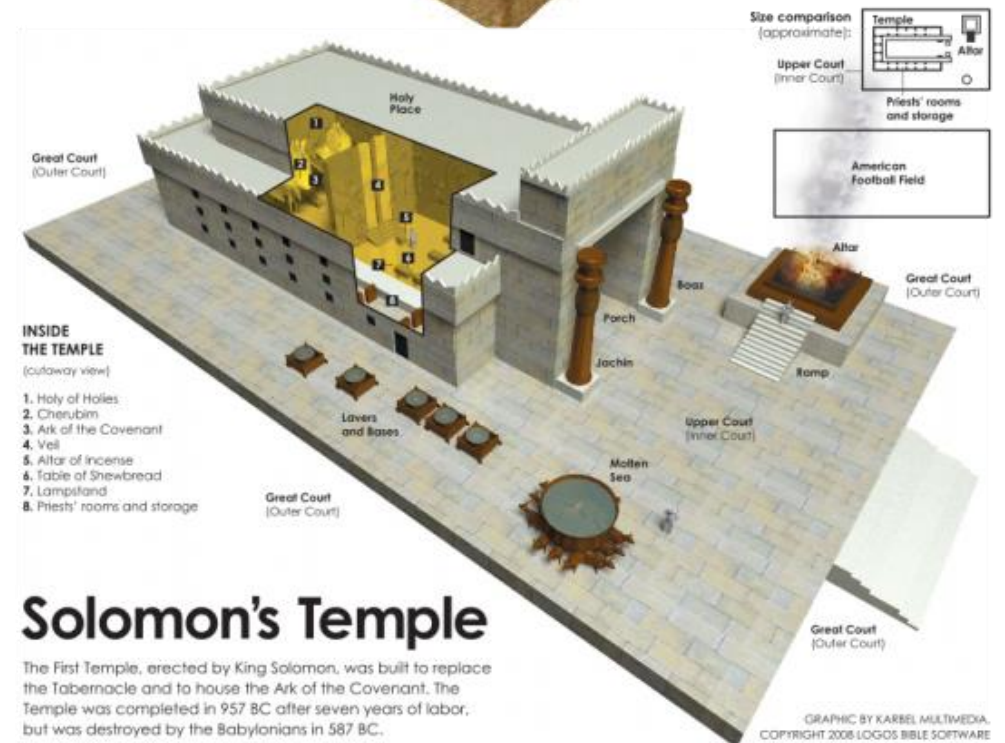
# 戶籍紀 35章

<sup>9</sup>上主訓示梅瑟說：<sup>10</sup>「你告訴以色列子民說：幾時你們過約但河進入了客納罕地，<sup>11</sup>應選定幾座城作你們的避難城，凡誤殺人的，可逃到那裏。<sup>12</sup>這些城可作為你們脫免復仇者的避難所，好使殺人者不致在未立於會眾前受審判以前，便遭人殺害。<sup>13</sup>你們應指定六座城作為你們的避難城。<sup>14</sup>在約但河東指定三座，在客納罕地指定三座，作為避難城。<sup>15</sup>這六座城為以色列子民和外方人，以及住在你們中間的人，作為避難所；凡誤殺人的，都可逃到那裏去。

申 4:41；19:1-13；蘇 20:1-9



出 21:13  
列上 1:50；2:28-34



聯合國1951年制定的難民地位公約和1967年難民地位協定為各國政治庇護立法提供指標，在這些協定內，難民指的是處在所屬國籍（若無國籍則是習居地）國家外，且若回國恐因特定因素被迫害的人，特定因素包括種族、國籍、宗教、政治意見和特定社會團體會員，簽署這些協定的會員國有義務不送還或「遣返」難民至他們會面臨迫害的地方。從1990年代開始，一些國家也將性侵害接受為合法的庇護種類，只要申請者能證明其國家不能或不願為其提供保護。

<https://m.wejibaiketop/wiki/庇護權>

圖片：<https://hallel.info/wp-content/uploads/image/Joshua%2020-21%20map.jpg> 及 <http://www.5plus2edu.org.tw/joomla/index.php/menu-temple-plants>

\*\*\*\*\*

耶穌說自己是善牧，他是「由門進去的牧人。看門的給他開門，羊聽他的聲音；他按著名字呼喚自己的羊，並引領出來。當他把羊放出來以後，就走在羊前面，羊也跟隨他，因為認得他的聲音。羊決不跟隨陌生人，反而逃避他，因為羊不認得陌生人的聲音。」（若10:2-5）「我是善牧：善牧為羊捨掉自己的性命。傭工，因不是牧人，羊也不是他自己的，一看見狼來，便棄羊逃跑——狼就抓住羊，把羊趕散了，因為他是傭工，對羊漠不關心。我是善牧，我認識我的羊，我的羊也認識我，正如父認識我，我也認識父一樣；我並且為羊捨掉我的性命。我還有別的羊，還不屬於這一棧，我也該把他們引來，他們要聽我的聲音，這樣，將只有一個羊群，一個牧人」（若10:11-16）。



蘇格蘭基督教牧師的女兒Jessie Seymour Irvine曾於1872為詠23寫了一首至今仍耳熟能詳的曲譜和歌詞，一般稱為*The Lord's My Shepherd - Crimond*：

The Lord's my Shepherd, I'll not want.

He makes me down to lie

In pastures green; He leadeth me

The quiet waters by.

My soul He doth restore again;

And me to walk doth make

Within the paths of righteousness,

Even for His own Name's sake.

Yea, though I walk in death's dark vale,

Yet will I fear no ill;

For Thou art with me; and Thy rod

And staff my comfort still.

My table Thou hast furnished

In presence of my foes;

My head Thou dost with oil anoint,

And my cup overflows.

Goodness and mercy all my life

Shall surely follow me;

And in God's house forevermore

My dwelling place shall be.

# 常年期第二十八主日 (甲年)

福音前歡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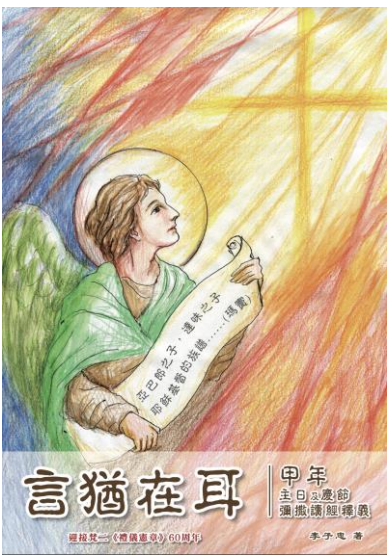
領：亞肋路亞。

眾：亞肋路亞。

領：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天主，光照我們心靈的眼目，為叫我們認清：

他的寵召有什麼希望。（參閱弗1:17-18）

眾：亞肋路亞。



表二 常年期主日福音分配表

主日	甲年瑪竇	乙年馬爾谷	丙年路加
主受洗節	瑪 3:13-17	谷 1:7-11	路 3:15-16,21-22
第 2 主日	若 1:29-34*	若 1:35-42*	若 2:1-12*
第 3 主日	瑪 4:12-23	谷 1:14-20	路 1:1-4; 4:14-21
第 4 主日	瑪 5:1-12	谷 1:21-28	路 4:21-30
第 5 主日	瑪 5:13-16	谷 1:29-39	路 5:1-11
第 6 主日	瑪 5:17-37	谷 1:40-45	路 6:17,20-26
第 7 主日	瑪 5:38-48	谷 2:1-12	路 6:27-38
第 8 主日	瑪 6:24-34	谷 2:18-22	路 6:39-45
第 9 主日	瑪 7:21-27	谷 2:23-3:6	路 7:1-10
第 10 主日	瑪 9:9-13	谷 3:20-35	路 7:11-17
第 11 主日	瑪 9:36-10:8	谷 4:26-34	路 7:36-8:3
第 12 主日	瑪 10:26-33	谷 4:35-41	路 9:18-24
第 13 主日	瑪 10:37-42	谷 5:21-43	路 9:51-62
第 14 主日	瑪 11:25-30	谷 6:1-6	路 10:1-12,17-20
第 15 主日	瑪 13:1-23	谷 6:7-13	路 10:25-37
第 16 主日	瑪 13:24-43	谷 6:30-34	路 10:38-42
第 17 主日	瑪 13:44-52	若 6:1-15*	路 11:1-13
第 18 主日	瑪 14:13-21	若 6:24-35*	路 12:13-21
第 19 主日	瑪 14:22-33	若 6:41-51*	路 12:32-48
第 20 主日	瑪 15:21-28	若 6:51-58*	路 12:49-53
第 21 主日	瑪 16:13-20	若 6:60-69*	路 13:22-30
第 22 主日	瑪 16:21-27	谷 7:1-8,14-15,21-23	路 14:1,7-14
第 23 主日	瑪 18:15-20	谷 7:31-37	路 14:25-33
第 24 主日	瑪 18:21-35	谷 8:27-35	路 15:1-32
第 25 主日	瑪 20:1-16	谷 9:30-37	路 16:1-13
第 26 主日	瑪 21:28-32	谷 9:38-43,45,47-48	路 16:19-31
第 27 主日	瑪 21:33-43	谷 10:2-16	路 17:5-10
第 28 主日	瑪 22:1-14 *	谷 10:17-30	路 17:11-19
第 29 主日	瑪 22:15-21	谷 10:35-45	路 18:1-8
第 30 主日	瑪 22:34-40	谷 10:46-52	路 18:9-14
第 31 主日	瑪 23:1-12	谷 12:28b-34	路 19:1-10
第 32 主日	瑪 25:1-13	谷 12:38-44	路 20:27-38
第 33 主日	瑪 25:14-30	谷 13:24-32	路 21:5-19
第 34 主日	瑪 25:31-46	若 18:33b-37*	路 23:35-43

表七 甲年(瑪竇年)常年期主日福音安排

單元一	第 1 至 2 主日	耶穌默西亞的形象	頁數
主受洗節	瑪 3:13-17	耶穌受洗	82
第 2 主日	若 1:29-34*	洗者若翰的見證 *	333
單元二	第 3 至 9 主日	敘述	
第 3 主日	瑪 4:12-23	招收首批門徒	337
		言論	
第 4 主日	瑪 5:1-12	山中聖訓(一): 真福八端	342
第 5 主日	瑪 5:13-16	山中聖訓(二): 地鹽世光	349
第 6 主日	瑪 5:17-37	山中聖訓(三): 基督的新法律	353
第 7 主日	瑪 5:38-48	山中聖訓(四): 寬恕及愛仇	362
第 8 主日	瑪 6:24-34	山中聖訓(五): 倚天主的照顧	367
第 9 主日	瑪 7:21-27	山中聖訓(六): 實踐聖訓	372
單元三	第 10 至 13 主日	天國的廣揚	
		敘述	
第 10 主日	瑪 9:9-13	召肋未(瑪竇)為徒	377
		言論	
第 11 主日	瑪 9:36-10:8	傳教言論(一): 派遣十二宗徒	382
第 12 主日	瑪 10:26-33	傳教言論(二): 勇敢宣講, 不要害怕	389
第 13 主日	瑪 10:37-42	傳教言論(三): 為主犧牲, 獲得永生	393
單元四	第 14 至 17 主日	天國的奧跡	
		敘述	
第 14 主日	瑪 11:25-30	召肋未(瑪竇)為徒	398
		言論	
第 15 主日	瑪 13:1-23	比喻(一): 撒種者	402
第 16 主日	瑪 13:24-43	比喻(二): 莠子、芥子、酵母	408
第 17 主日	瑪 13:44-52	比喻(三): 寶貝、珍珠、撒網	417
單元五	第 18 至 24 主日	在地上的天國—基督的教會	
		敘述	
第 18 主日	瑪 14:13-21	為五千人增餅和魚	421
第 19 主日	瑪 14:22-33	步行海面	427
第 20 主日	瑪 15:21-28	客納罕婦人的信德	437
第 21 主日	瑪 16:13-20	伯多祿承認基督: 立伯多祿為教會磐石	441
第 22 主日	瑪 16:21-27	預言受難和復活: 跟隨耶穌	448
		言論	
第 23 主日	瑪 18:15-20	團體生活(一): 規勸之道	452
第 24 主日	瑪 18:21-35	團體生活(二): 寬恕之道	457
單元六	第 25 至 33 主日	權威與邀請—基督完成使命	
		敘述	
第 25 主日	瑪 20:1-16	僱工的比喻	461
第 26 主日	瑪 21:28-32	二子的比喻	466
第 27 主日	瑪 21:33-43	惡園戶的比喻	477
第 28 主日	瑪 22:1-14 *	婚宴的比喻	484
第 29 主日	瑪 22:15-21	給凱撒納稅的問題	492
第 30 主日	瑪 22:34-40	最大的誡命	498
第 31 主日	瑪 23:1-12	偽善與野心	501
		言論	
第 32 主日	瑪 25:1-13	末世言論(一)	507
第 33 主日	瑪 25:14-30	末世言論(二)	512
單元六	第 34 主日	天國的完成	
第 34 主日	瑪 25:31-46	基督君王	518

(各福音按內容分成不同單元排列。\*代表插入常年期三年循環內的若望福音)

\* 選讀若望



## 思高聖經：《瑪竇福音》引言

第一部《福音》的作者是聖瑪竇宗徒。瑪竇又名肋未，是阿耳斐的兒子（谷2:14）。他在耶穌召叫之前，曾在葛法翁作過稅吏。他一被召，即刻捨棄一切，跟隨了耶穌（瑪9:9；谷2:13-14；路5:27-28）。耶穌升天後，他先在巴力斯坦一帶，給自己的同胞宣講福音多年，然後動身往外方傳教去了。最後死在何處何時，史無確證，聖教會從古以來，即認他為一位為主殉道的宗徒，每年9月21日慶祝他的瞻禮。

據最古的傳授，聖教會始終認為聖瑪竇是第一部《福音》的作者；這也可由《福音》書內的暗示得到證明：例如馬爾谷與路加記載十二位宗徒名單時，祇記了瑪竇的名字，然而在第一部《福音》內，於「瑪竇」名字前卻加上了受人歧視的「稅吏」頭銜，可知原作者對自己的職位，毫不避諱。

《瑪竇福音》的原著為阿剌美文，因為是為巴力斯坦的猶太人寫的，這是自古以來聖教會一致公認的事。此書後來不知由何人譯為希臘文。本《福音》因為是寫給歸化的猶太人，因此特別力證耶穌基督即是天主所預許及先知所預言的「默西亞」。雖然大多數猶太人否認耶穌為默西亞，並把他置於死地：然而他卻由死者中光榮復活，並建立了自己的教會作為天國在世上的開端，繼續他救世的使命。由於這個特殊的目的，瑪竇比其他三位聖史，更強調先知們的預言在耶穌身上全應驗了。

.....

.....

本書的著作地點，大概是耶路撒冷。至於著作時期，原文可說是寫於其他《福音》之前，大約著於公元50年左右；現行的希臘譯本，大概是成於《馬爾谷》和《路加》兩《福音》之後，約在公元70年左右。

本書記述耶穌言行，並未全按編年的次第，而是出於作者的匠心獨運。

他把耶穌公開傳教的整個生活分作五段，每段先記事，後記言。

此五段即是：（1）3-7章；（2）8-10章；（3）11章-13:53；（4）13:54-18章；（5）19-25章。

《瑪竇福音》因是四《福音》中材料最豐富的一部，在結構上又是最有系統的一部，為此本《福音》在教會內應用最廣，引用最多。

四部福音大概成書年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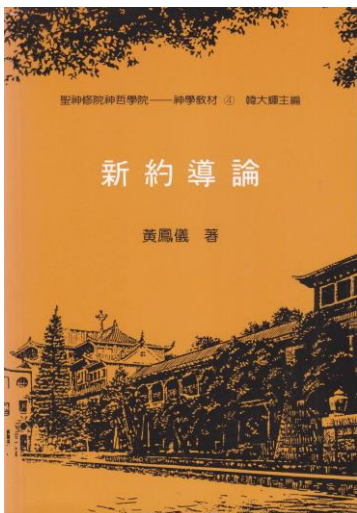
《馬爾谷福音》AD 70年前後（AD 70）

《路加福音》AD 70-90年之間（AD 80）

《瑪竇福音》AD 70-100年之間（AD 80）

《若望福音》AD 100年前後（AD 100）

《新約導論》黃鳳儀 著；《新約聖經入門》高夏芳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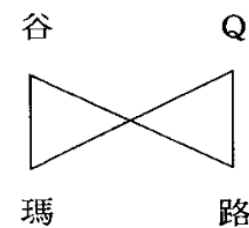
## 2. 源流批判在對觀福音之運用

在新約研究方面，人們把源流批判應用於不少經文和經卷上，尤其是對觀福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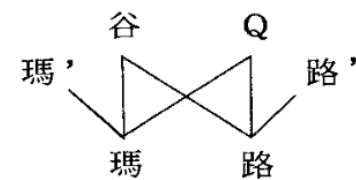
### 2.1 「二源說」

對觀福音相近又相異的現象，導致歷年來多方面的解釋和研究（有關解釋和研究，見上，38-43頁）。時至今日，在新約聖經學界，一種差不多普遍被接納的解釋，就是「二源說」（two-source theory）。按照這種說法，馬爾谷是最先寫成的福音，瑪竇和路加聖史認識這部福音，並且採用了

它，亦即是說，馬爾谷福音是瑪竇和路加福音的資料來源之一。這就解釋了瑪竇和路加福音有大量與馬爾谷福音相同資料的現象。這種說法同時表示，除了馬爾谷福音以外，瑪竇和路加福音還有另一資料來源，從而獲得馬爾谷福音所沒有的共同資料。這分假定的源流或文件，一般稱之為 Q（德文 Quelle，意即源流）。有人相信，這就是巴比亞斯所說的「耶穌語錄」（即他以為是瑪竇所編的），但亦有人認為，Q 是一種完全不一樣的資料。



兩個源流的說法，固然能夠給予對觀問題頗為合理的解釋，但我們必須同時承認，這種說法對整個事件來說，仍然未能提供完滿的答案，例如，對於瑪竇和路加各自擁有的獨家資料，又怎樣解釋？關於這個問題，分別有人提出「額外源流」，或「原始瑪竇福音」和「原始路加福音」的說法<sup>1</sup>，但亦有人建議，我們應從「修訂」的角度來研究這些獨家擁有的資料。再者，馬爾谷有沒有使用源流？（小部分學者相信，馬爾谷聖史也認識 Q）







## b) Q源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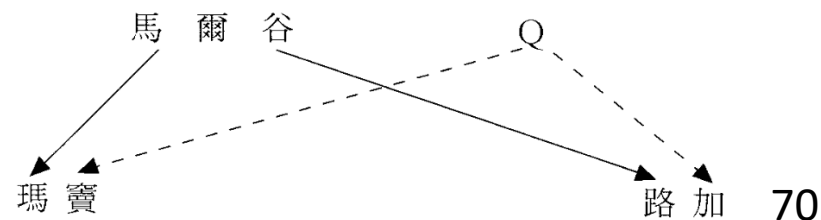
除了馬爾谷外，瑪竇和路加還應用了另外一個為我們已失傳的源流，這假定的源流被名為Q（德文Quelle有源流之意），又因這源流的內容幾乎全是耶穌的說話，故又被稱為「語錄源流」。Q的存在，及共為瑪竇、路加的共同源流可由以下各方面考究：

- 瑪竇和路加除了與馬爾谷共有資料外，還有很多他們兩個共有的雙傳資料（235節）。這些資料中部份極其相似，甚至逐字相符。如若翰洗者的講道詞：瑪3:7-10；路3:7-9；耶穌責斥求徵兆的人：瑪12:38-42；路11:29-32等。
- 若將瑪竇和路加在資料安排上作比較，可見那些他們共有的資料是藉着一個相當相似的次序出現的。
- 瑪竇和路加都擁有一些重複的資料及詞句，即在同一福音

69

內同樣的資料記載了兩次。這種「重複」現象共出現了十四次之多，若假定Q的存在，就能容易地解釋這種現象。現舉一例以闡明：耶穌要求跟隨他的人棄絕自己，背十字架跟隨他，這句說話在對觀福音中一共出現了五次：一次在谷（8:34），兩次在瑪（10:38；16:24），兩次在路（9:23；14:27）。馬爾谷用的是正面式：「誰若願意跟隨我，該……」，瑪竇及路加各有一次記載與馬爾谷相同（瑪16:24；路9:23），另有一次卻與馬爾谷不同，用的是反面式（瑪10:38；路14:27）：「誰不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隨我，不配是我的」。很可能這句說話的正面式傳統來自馬爾谷，反面式則來自瑪竇與路加共有的源流Q。還可參考其他的「重複」現象，如：「凡有的，還要給他；凡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從他奪去」，這句話也有五次記載（谷4:25；瑪13:12；25:29；路8:18；19:26），瑪竇及路加各有一次與馬爾谷相似，另一次彼此相似。又如有關救性命及喪失性命（谷8:35；瑪10:39；16:25；路9:24；17:33），及有關主接待小孩（谷9:37；瑪18:5；19:14；路18:16）等說話。

按照「二源論」，瑪竇、路加兩部福音的來源如下：





這「二源論」雖已普遍地被接受，但卻得不到學者們完全滿意及一致的贊同。同時這學說本身也有很多解不清的難題，如：如何進一步探討Q的來源及性質、內容？除知道它大致主要記載耶穌的說話，它可能是在50年代收集成文之外，還可發掘出些什麼？怎樣解決瑪竇及路加為數不少的獨有章節的來源問題？除了利用兩個源流外，瑪竇、路加有否其他的共有或獨有的源流？為什麼他們沒有把馬爾谷的全部資料吸納，而讓他還保存數十節內容相當豐富的獨有資料？基於以上種種問題，二源論還有進一步被改良的餘地。時至現在，學者們仍不斷在這方面努力。



## 4. 瑪竇福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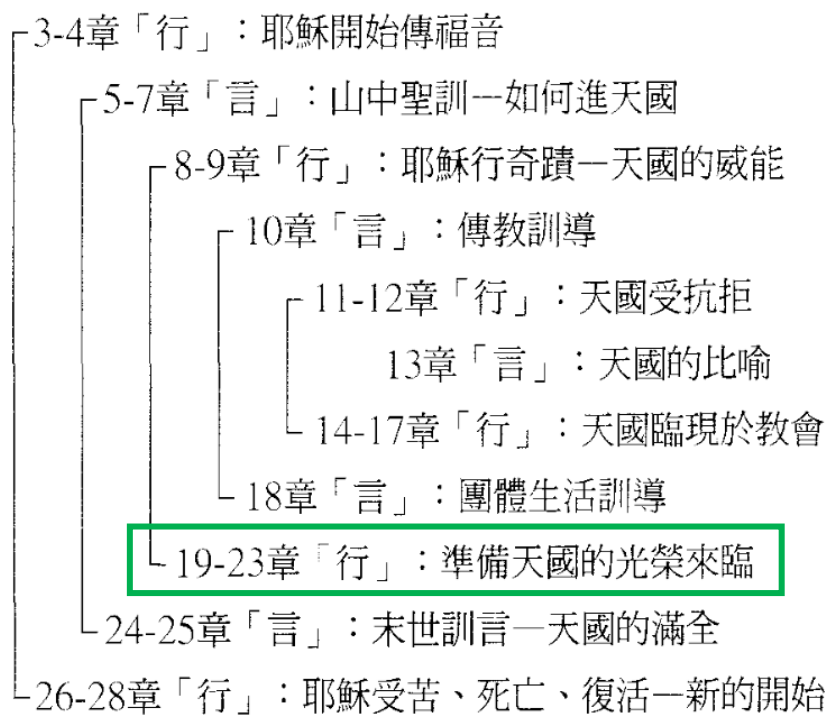
按照我們的正典書目次序及按照教會一般的傳統，瑪竇都被視為第一本福音。自教父期以來，它深受聖經詮釋者、講道者、教理講授者、藝術家等愛戴。這福音給讀者的第一印象是莊嚴、平穩、工整、樸實、有條理地記載耶穌言行。這裏我們就從這第一印象開始，依循以下步驟一層層地更深入往內走。

首先是內容一覽，對福音的整體資料作一概括描寫，跟着我們可研究這些問題：瑪竇在寫這書時有沒有一套完整的計劃，一個安排各種不同資料的原則及架構？他的文筆又如何？有什麼突出的地方？他又是誰？福音寫於何時何地，反映出什麼背景？寫給誰？最後再可探討這福音表露的思想路線及神學主題。

### 4.1 內容概觀

每本福音的內容，都可大致地歸納為兩個主要類型：耶穌的言及行。路加自己在談及他的福音時，也這樣說：「我在第一部書中，已論及耶穌所行所教的一切」（宗1:1）。瑪竇在安排這兩種資料上心思獨到，記載了耶穌的童年史後，

從耶穌的公開傳教開始至他的死及復活，瑪竇把他的「言」及「行」互相交替地敘述。



其中突出了五篇長短不一的訓言，每一篇都以同一的句子作結：「耶穌講完了這些話……」（7:28；11:1；13:53；19:1；26:1）。不少學者認為這五篇訓言可和梅瑟五書相比，就如舊約的法律載於五卷書中，新約的法律藉耶穌的五篇訓言表達了天主的旨意。同時五組「言」及五組「行」分別有前後相對稱的架構。



福音（凡是你們所遇到的，都請來赴婚宴。）

恭讀聖瑪竇福音 22:1-14

【那時候，耶穌又用比喻對司祭長和民間的長老說：

「天國好比一個國王，為自己的兒子辦**婚宴**。  
他打發僕人，去召叫被請的人，來赴**婚宴**，被請的人，卻不願意來。

「國王又派自己的僕人，說：

『你們對被請的人說：看，我已經預備好了我的盛宴，我的公牛和肥畜都宰殺了，一切都齊備了，你們來赴**婚宴**吧！』

「被請的人卻不理：

有的去耕田，有的去做自己的生意，其餘的竟捉住僕人，凌辱後殺死了。

「於是，國王大怒，派自己的軍隊，消滅了那些殺人凶手，焚毀了他們的城市。……

……「然後，對僕人說：

『**婚宴**已經齊備了，但是被請的人，都不配。現在，你們到各路口去，凡是你們所遇到的，都請來赴**婚宴**。』

「那些僕人就出去，到大路上，凡遇到的，無論壞人好人，都召集來了，**婚宴**就坐滿了客人。」】

「國王進來，巡視參加婚宴的客人，看見在那裡，有一個沒有穿**婚宴禮服**的人，便對他說：

『朋友，你到這裡來，怎麼不穿**婚宴禮服**？』那人無言以對。國王於是對僕役說：『你們捆起他的手腳，把他丟在外面的黑暗中；在那裡必有哀號和切齒。』

「因為被召的人多，被選的人少。」  
——上主的話。



# 釋義禮

## 穿白衣

當顧慮當地習慣，選用合適顏色的衣服。  
也可省略此儀式

**主 祭：**各位新教友，藉著洗禮，你們已死於罪惡，獲得新生，成為基督的門徒。你們現在既穿上這件純潔的白衣，就要保持純潔無瑕，直至到達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審判座前，以獲享永生。

**新教友：**亞孟。

代父母協助新教友穿上潔白的衣服



迦3:27

因為你們凡是領了洗歸於基督的，就是穿上了基督



聖安博 (St. Ambrose) 《論聖事》(De Sacramentis, 約 389-390 年) 及《論奧蹟》(De Mysteriis, 約 389-390 年) 曾教導關於為新教友授白衣的意義

《論奧蹟》

CHAPTER VII

The meaning of the white garments in which the baptized were clothed is expounded and illustrated by a mystical exposition of the Song of Songs. The "spiritual seal" and its interpretation.

34. THOU receivedst after this white raiment<sup>3</sup> for a sign that thou hast put off the covering of sins, thou hast put on the chaste garments of innocence, whereof the Prophet said, *Thou shalt sprinkle me with hyssop, and I shall be clean: thou shalt wash me, and I shall be made whiter than snow.*<sup>4</sup> For he who is baptized is plainly cleansed both according to the Law and according to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the Law, because Moses with a bunch of hyssop<sup>5</sup> sprinkled the blood of the lamb: according to the Gospel, because Christ's raiment was white as snow, when he showed the glory of his resurrection in the Gospel.<sup>6</sup> He, then, is made whiter than snow whose guilt is forgiven. Whence also the Lord saith by Isaiah, *If your sins be as scarlet, I will make them as white as snow.*<sup>7</sup>

35. The Church, having received these garments by

made his treacherous attack. On the ceremony of the washing of the feet, see *Intro. p. xxiv.*

<sup>1</sup> Jn. xiii. 14.

<sup>2</sup> See *Intro. pp. xxiv ff.*

<sup>3</sup> Ex. xii. 22.

<sup>4</sup> Is. i. 18. The quotation agrees with the LXX, and is found in a corresponding form in Cyprian.

<sup>5</sup> Heb. ii. 10.

<sup>6</sup> Ps. li. 7 (Vulg. l. 9).

<sup>7</sup> Mt. xxviii. 3.

the laver of regeneration,<sup>1</sup> says in the Canticles, *I am black and comely, O ye daughters of Jerusalem:*<sup>2</sup>—black through the frailty of her human condition, comely through grace; black, because consisting of sinners, comely by the sacrament of faith. Seeing these garments the daughters of Jerusalem say in amazement, *Who is this that cometh up made white?*<sup>3</sup> She was black; whence is she now suddenly white?

36. The angels also doubted when Christ rose,<sup>4</sup> the powers of the heavens doubted seeing that flesh ascended into heaven. So they said, *Who is the King of glory?* And when some said, *Lift up the gates of your Prince, and be ye lift up, ye everlasting gates, and the King of glory shall come in;* then others doubted saying, *Who is this King of glory?*<sup>5</sup> In Isaiah too thou readest that the powers of the heavens doubting said, *Who is this that cometh up from Edom, the crimson of his garments is from Bozrah, beauteous in white apparel?*<sup>6</sup>

37. But Christ seeing his Church in white garments—the Church for whom he had put on filthy garments, as thou readest in the book of the prophet Zechariah<sup>7</sup>—or

<sup>1</sup> Tit. iii. 5.

<sup>2</sup> Cant. i. 4. The passage is similarly applied in *de Spir. sancto*, ii. 10. 112, which closely resembles the present passage.

<sup>3</sup> Cant. viii. 5 (following the LXX).

<sup>4</sup> This interpretation of Psalm xxiv. (possibly suggested by such passages as Eph. iii. 10, 1 Pet. i. 13) is found also in Ambrose, *de Inst. Virginis*, v. 9. Cp. *de Fide*, iv. 1. 5. In the former of these passages, as here, Ambrose also refers to Is. lxiii. 1.

<sup>5</sup> Ps. xxiv. (Vulg. xxiii.) 8, 9. The quotation differs from both LXX and Vulgate. The text may be corrupt, and perhaps we should read with the Vulgate *tollite portas, principes, vestras* ("Lift up your gates, ye princes"). The reading *vestras* is found in some MSS. of *de Mys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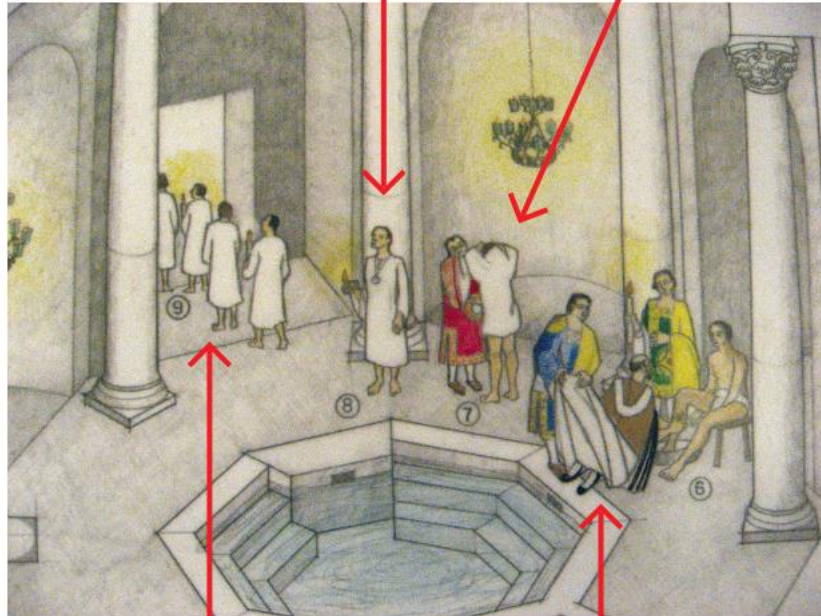
<sup>6</sup> Is. lxiii. 1. The rendering given follows the LXX in the earlier part of the quotation. Jerome once quotes the concluding words in the form *in stola candida*.

<sup>7</sup> Zech. iii. 3. The name of Joshua in that passage is represented by "Jesus" in the LXX and Latin versions; hence the application which Ambrose makes of the narrative.

8. 印上「靈性印記」

7. 授白衣

東



南

西

9. 新教友離開洗禮間，  
進入聖堂參與感恩聖  
祭

6. 新教友由水池上來；  
主教為新教友濯足



seeing, it may be, the soul<sup>1</sup> clean and washed by the laver of regeneration, saith, *Behold, thou art fair, my neighbour; behold, thou art fair; thine eyes are as a dove's*<sup>2</sup>—in whose likeness the Holy Spirit descended from heaven.<sup>3</sup> Beautiful eyes as of a dove—because in the likeness thereof the Holy Spirit descended from heaven.

38. And further on, *Thy teeth are like a flock of the shorn, which have come up from the laver; which all bear twins, and none is barren among them. Thy lips are like a thread of scarlet.*<sup>4</sup> No slight praise is this. First, in the pleasant comparison with *the shorn*. For we know that goats both feed on high places without danger and get food on steep ascents securely<sup>5</sup>; then when they are shorn, they are relieved of what is superfluous. With a flock of these the Church is compared, having in herself the many virtues of the souls who through the laver lay down superfluous sins, who offer to Christ mystic faith and the grace of right conduct, who tell of the cross of the Lord Jesus.

39. In these the Church is beautiful. Whence God the Word says to her, *Thou art all fair, my love; there is no fault in thee*—because guilt is sunk in the waters. *Come hither from Lebanon, my spouse, come hither from Lebanon; thou shalt pass, and pass over from the beginning of faith*<sup>6</sup>—because, in renouncing the world, she

<sup>1</sup> Similarly in *de Sacram.* v. 2. 7 f. it is suggested that the imagery of Canticles may be applied either to the Church as a whole or to the individual soul. This twofold application goes back to Origen's *Commentary on Canticles*, part of which is extant in the Latin translation of Rufinus.

<sup>2</sup> Cant. iv. 1. The reading *proxima* ('neighbour') follows the LXX. The passage is similarly applied in *de Inst. Virg.* i. 4.

<sup>3</sup> Lk. iii. 22. <sup>4</sup> Cant. iv. 2, 3.

<sup>5</sup> The reference to "goats feeding securely on steep ascents" is suggested by the context of the preceding quotation. In Cant. iv. 1 Mount Gilead is referred to as the abode of the goats.

<sup>6</sup> Cant. iv. 7, 8 (following the LXX). The passage is quoted in the same form in Ambrose, *de Isaac*, v. 47.

has passed this life, she has passed over to Christ. And again God the Word says to her, *How fair and pleasant thou art become, O love, in thy delights! Thy stature has become like to a palm tree, and thy breasts to clusters of grapes.*<sup>1</sup>

40. To whom the Church replies, *Who will give thee to me, my brother, that didst suck the breasts of my mother? Finding thee without I will kiss thee; and indeed they will not despise me. I will take thee, and bring thee into my mother's house and into the chamber of her who conceived me. Thou shalt teach me.*<sup>2</sup> Dost thou see how she is delighted with the gift of graces, and desires to enter into the inner mysteries and consecrate all her senses to Christ? Still she seeks, still she stirs up love, and asks that it may be stirred up for her by the daughters of Jerusalem, by the grace of whom, that is, by the grace of faithful souls, she desires that the Bridegroom be roused to fuller love for her.

41. Whence the Lord Jesus himself also attracted by the zeal of such love, by the beauty of comeliness and grace (since there is no longer the foulness of sins in those who are washed), says to the Church, *Set me as a seal upon thine heart, as a signet upon thine arm,*<sup>3</sup> that is, thou art comely, *my neighbour, thou art all fair*, thou lackest nothing. *Set me as a seal upon thine heart*, that thy faith may shine with the fulness of the sacrament. Let thy works also shine and display the image of G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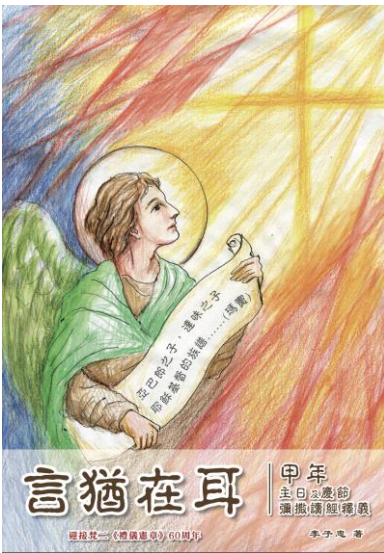
<sup>1</sup> Cant. vii. 6, 7.

<sup>2</sup> Cant. viii. 1, 2. The words "into the chamber of her who conceived me" are found in the LXX, but are not in the Hebrew or Vulgate. The passage is quoted with these words in *de Inst. Virg.* i. 5, where the application closely resembles that found here. On the other hand, the words "thou shalt teach me" are absent from the LXX, but are found in the Vulgate, and are quoted by Ambrose, *Exp. in Ps. cxviii.* 19. 25. See Introd. p. xliii.

<sup>3</sup> Cant. viii. 6. The passage is similarly applied in *de Inst. Virg.* xvii. 113.

in whose image thou wast made. Let no persecution impair thy love, which *much water cannot shut out, floods cannot overflow.*<sup>1</sup>

42. Wherefore recollect that thou hast received the spiritual seal,<sup>2</sup> *the spirit of wisdom and understanding, the spirit of counsel and strength, the spirit of knowledge and godliness, the spirit of holy fear,*<sup>3</sup> and preserve what thou hast received. God the Father hath sealed thee, Christ the Lord hath confirmed thee, and hath given the earnest of the Spirit in thy heart, as thou hast learned from the apostolic lesson.<sup>4</sup>



福音（凡是你們所遇到的，都請來赴婚宴。）

恭讀聖瑪竇福音 22:1-14

那時候，<sup>1</sup>耶穌用比喻對司祭長和民間的長老說：「<sup>2</sup>天國好比一個國王，為自己的兒子辦婚宴。<sup>3</sup>他打發僕人，去召叫被請的人，來赴婚宴，被請的人，卻不願意來。<sup>4</sup>國王又派自己的僕人，說：『你們對被請的人說：看，我已經預備好了我的盛宴，我的公牛和肥畜都宰殺了，一切都齊備了，你們來赴婚宴吧！』<sup>5</sup>被請的人卻不理：有的去耕田，有的去做自己的生意，<sup>6</sup>其餘的竟捉住僕人，凌辱後殺死了。<sup>7</sup>於是，國王大怒，派自己的軍隊，消滅了那些殺人凶手，焚毀了他們的城市。<sup>8</sup>然後，對僕人說：『婚宴已經齊備了，但是被請的人，都不配。<sup>9</sup>現在，你們到各路口去，凡是你們所遇到的，都請來赴婚宴。』<sup>10</sup>那些僕人就出去，到大路上，凡遇到的，無論壞人好人，都召集來了，婚宴就坐滿了客人。<sup>11</sup>國王進來，巡視參加婚宴的客人，看見在那裡，有一個沒有穿婚宴禮服的人，<sup>12</sup>便對他說：『朋友，你到這裡來，怎麼不穿婚宴禮服？』那人無言以對。<sup>13</sup>國王於是對僕役說：『你們捆起他的手腳，把他丟在外面的黑暗中；在那裡必有哀號和切齒。』<sup>14</sup>因為被召的人多，被選的人少。」——上主的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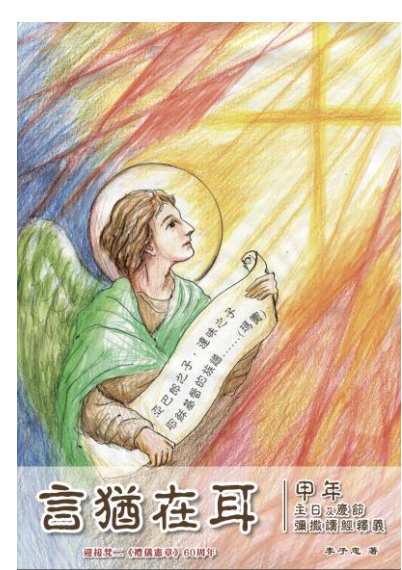
486-490頁

❖ 瑪竇這比喻是對「司祭長和民間的長老」或「司祭長和法利塞人」說的（參看 21:23,45）。這比喻不見於馬爾谷；路 14:15-24 所有的與此也不完全相同。路加與瑪竇所載，似乎是兩個不同的比喻。而且瑪竇所記的比喻似乎是由兩個湊合而成：1-10 節為「婚宴的比喻」；11-13 節為「婚宴禮服的比喻」；「婚宴的比喻」與路 14:15-24 所有的，多少有些相同；但「婚宴禮服的比喻」，則只見於瑪竇。（丙年的主日不會選讀路加的同比喻！）

❖ 「天國好比一個國王，為自己的兒子辦婚宴」（2）——這比喻本與前兩比喻（21:28-32; 33-44）相連。所以第一節開始就說：「耶穌又開口用比喻對他們說」（中文彌撒讀經稍作了修飾，沒有跟隨 *Ordo Lectionum Missæ*）\*，「用比喻」（ἐν παραβολαῖς - *en parabolais*）一詞，原文是複數，暗示這不只是一個比喻，而且這個比喻如前一個（21:33-44）一樣，是一個寓意式的比喻（*allegorizing parable*）。為此解釋時，不可盡作比喻解，因為其中尚含有一些「寓意」（*allegory*）。這位要為兒子辦喜事，擺婚宴的「國王」是「天主」；他的「兒子」是「默西亞」；「婚宴」是舊約所預示，那要由默西亞建立的神國——聖教會。舊約中除了天主與以民所立的盟約比作婚姻外，又把天主所要建立的「神國」，比做「盛宴」（依 25:6）；新約把這種思想直接貼合在耶穌身上，稱他為「新郎」（9:15；若 3:29；弗 5:22-33）。為此把耶穌所建立的「神國」，也比做「婚宴」。那「加入這神國的人」，就比做「赴婚宴的人」（默 19:9）。在耶穌所設的婚宴或婚禮的比喻內，對「新娘」雖有暗示，卻不提及。

\* *Ordo Lectionum Missæ* In illo tempore: Respondens Iesus dixit iterum in parabolis principibus sacerdotum et senioribus populi, dicens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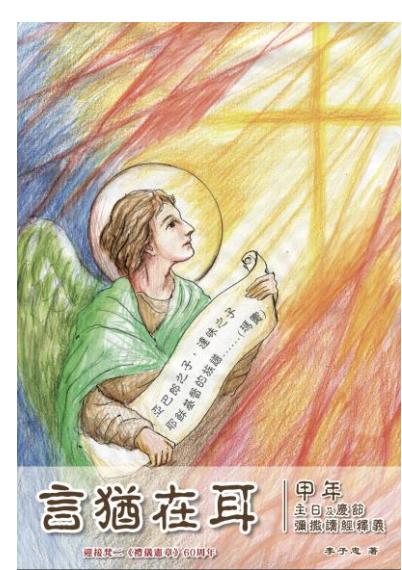




486-490頁

❖ 「他打發僕人，去召叫被請的人，來赴婚宴，被請的人，卻不願意來」(3)——國王兩次打發僕人請客赴宴。一般學者以為頭一批僕人是指眾先知，第二批僕人是指耶穌的門徒。他們已在民間宣傳福音，報告天主的國快來的喜訊，應悔改準備，進入天國(10:5-8)。頭一批僕人來請時，客人們只推辭不願來；第二批僕人用主人的話去催他們赴席的時候，他們中有的仍不理，去幹自己的事；有的竟把僕人拿住侮辱殺害了。像這樣狂妄的敗類，國王如何能容忍他們存在？對不理的賓客，國王也置之不理；對公開反抗的，國王不能不理，就派兵消滅了他們。耶穌所講的，是要在場聽他，向他提出質問的「議員」，明瞭他們所處的是怎樣可悲、可恨、可痛的境地。所以把自己所設的比喻，緊緊貼在他們和他們的祖先身上。這比喻既然要反映出猶太民族的歷史，就不能全按「字義」來解釋；有些地方是必須用「寓意」來解釋的。既是寓意，就不能全與事實相合：比如天下那裏有這樣沒良心的客，人家請他吃喜酒，他不理不去也就罷了，又何必要侮辱殘殺來請他的僕人？但猶太人之拒絕赴天國的婚宴，實在做出了類乎此的事。耶穌在「惡園戶的比喻」內，暗示自己要被人謀害(21:38,39)；在這一比喻內，他暗示猶太民族將要受的刑罰；但是，並非指耶路撒冷的滅亡。

❖ 「婚宴已經齊備了，但是被請的人，都不配。現在，你們到各路口去，凡是你們所遇到的，都請來赴婚宴……」(8-9)——以前的客人不識抬舉，拒絕國王的婚宴，但盛宴已經準備好了，該有人來享受，國王就吩咐僕人，往大路上去把所遇到的人，都請來赴宴。僕人奉命把在路上所遇到的，不分好歹都請了來，禮堂內一時就滿了賓客。「以前所請的賓客」，是代表「猶太民族。」他們原是天主所特選的民族，是天主首先邀請來赴聖子婚宴的人，但他們卻拒絕了。天主的預許，不能因為猶太民族背信失約，就失去了效驗(3:9；羅4:12-25)。天主原看亞巴郎的信德，誓許他必成為萬民的父親，萬民因他而得到上主的祝福，所以在猶太民族拒絕天主的邀請後，天主就請萬民來赴他天國的婚宴(宗13:46,47；28:25-29)。猶太民族之被選，不是因為他們有功；萬民的被召，也不是因為他們有功，全是出於天主的仁慈，是天主白償的恩寵(路1:54,72,78；羅9:15-29；鐸3:4-7；伯前1:3-5)。(路14:21,22說家主怒後，就打發一僕人到大街小巷去，請那些殘廢和貧窮人來赴宴，也參看路14:12-14)瑪竇在這裏卻不提那些「殘廢和貧窮人」，只說國王派僕人到路口去，把他們所遇到的人，不分好壞，都一律請來赴宴，因而引起下文：「國王進來，巡視參加婚宴的客人」(11)。來赴宴的，都是自願接受國王的邀請，僕人並未加強迫(路14:23家主要僕人到路上去，強迫人來赴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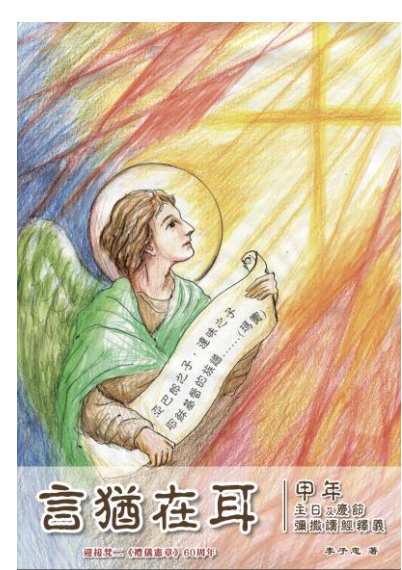
486-490頁

❖ 「國王進來，巡視參加婚宴的客人，看見在那裡，有一個沒有穿婚宴禮服的人……」（11-13）——瑪竇繼續述說席間和席終所發生的事（這三節不見於路加）。平常東方人設宴請客，主人是不入席陪客的。到了上最後一次菜的時候，主人出來到各席去訪問勸酒：一面感謝他們駕臨的盛意，一面自謙招待不周，請來賓原諒。同時也趁這個機會看看是那些人來了，那些人沒有來。11-13節所述的，就是這件事，意義與前所述，也相銜接，只不過把局面改換，而另有含意罷了。來赴宴的，都是被邀請的，然而未加選擇。默西亞的神國——聖教會，有如一塊麥莠並生的田（13:24-30），是一網打得的魚（13:47-52）。到了時候，也要加以選擇，就如這位國王，席終時進來觀察賓客，見不穿禮服的，就把他趕出去。耶穌曾明說他的國內，是會有莠子的（13:38）。到了收穫的時候，他必叫天使先把莠子捆起來，放入火中，把麥子收入倉廩。來赴婚宴的人都着了禮服，只有一個人沒着，足見是那人自己的過失，否則，國王不會責怪他，他也不至於無言可對，因為赴宴要人請，禮服卻要自備。這應由人自備的禮服，就是基於愛德的信德。凡是被邀請而願來赴婚宴的人，都是有信仰的人；但是為赴天國的婚宴，只有信仰還不夠，還必須有由信仰表現出來的義德的行為（5:20；7:21-23；迦 5:6），必須穿上基督（迦 3:27；羅 6:3；13:14），存在基督內，如基督一樣行動（若一 2:6）；為此人該自備的婚宴禮服，就是人對主對人所有的「愛」的表現。

❖ 「你們捆起他的手腳，把他丟在外面的黑暗中；在那裡必有哀號和切齒」（13）——這結論幾乎與 13:42 相同：莠子要用火燒掉，人要被捆起來，丟在外面的黑暗中。「哀號和切齒」是新約常用的一句話，來表示惡人受苦的地方（8:12；13:42-50；24:51；25:30）。

❖ 「因為被召的人多，被選的人少」（14）——這句話包含兩種意思：1）天主邀請的人很多，且人人都是他邀請的，但自願接受天主邀請的人，卻很少；2）自願接受天主邀請的人多，但自願費力使自己配得起天主邀請的人，卻不多：這正是上述比喻的雙層意義。這是耶穌對世人的勸告，並不能由這一句話，就斷定得救的人少（路 13:23,24；若 3:17,18；12:47,48；弟前 2:4）。耶穌接連給「司祭長和民間的長老」講了三個比喻（21:28-32, 33-44；22:1-14），希望他們能有所覺悟。然而枉然，他們還是設法要陷害耶穌。





486-490頁

福音比喻源自猶太文化傳統，耶穌和猶太辣彼都愛用比喻施教，今把瑪竇福音的「婚宴比喻」，和巴比倫塔耳慕得（Babylonian Talmud）的作一比較，好能更體會福音比喻的真義：

巴比倫塔耳慕得「安息日篇」（B. Talmud, *Shabbat* 153A）：

這事好比一個國王邀請他的朝臣來赴宴，卻沒有定下日期。聰明的穿着整齊，待在王宮大門前，說：「不知王宮尚有什麼未備妥呢？」愚蠢的卻繼續操心做自己的工作，說：「宴席還有很多東西未備妥哩！管它吧！」國王突然召集所有朝臣到來。聰明的已穿着整齊，隨即來到國王前。愚蠢的由工作中趕來，一身骯髒的衣服。國王高興地接待那些聰明的朝臣，卻對那些愚蠢的發怒說：「那些穿着整齊的，要進去坐席享用美酒佳餚。那些沒有穿着整齊的，要站着服事他們。」

兩個比喻都是有關一位國王設宴，卻沒有確定日期，有人樂意並妥善準備赴宴，有人卻不樂意並沒作準備。福音用這比喻來說明天國及它的突然來臨。匝凱之子若望（Yohanan ben Zakkai，一

世紀的辣彼）卻用它來說明現世日常生活和每人必經的死亡。二者的目的都是叫人隨時作好準備，迎接天國的來臨。比喻中最大的分別是前者是為國王的兒子（即耶穌基督）辦婚宴，後者是為國王的一眾朝臣（即以色列民族）設宴。二者都用了一個猶太文化共有的宴席的比喻，都有自己的演繹，而且重點和用意也略有不同，但彼此的教訓都是不言而喻的。由瑪竇比喻的上下文（瑪 21:45-46; 22:1,15），可見法利塞人立即明白這比喻的用意：「司祭長和法利塞人聽了他的這些比喻，覺出他是指着他們說的，就想逮住他；但害怕民眾，因為他們以耶穌為一位先知。耶穌又開口用比喻對他們說…。那時，法利塞人去商討怎樣在言談上叫耶穌入圈套。」他們不僅明白之前兩個比喻（二子的比喻和惡園戶的比喻），也明白這個宴席的比喻，遂決定不強行逮住耶穌，卻要引他入圈套。

比喻中有許多成分只有陪襯作用，這些細節並非比喻的中心思想。舉例說，許多人會因為「國王大怒，派自己的軍隊，消滅了那些殺人凶手，焚毀了他們的城市」（瑪 22:7）這句話，感到不安，因為天主竟被比作一位殘酷的君王。但這並不是設比喻者的中心思想所在，明白了故事的「教訓」後，它們的作用便告終。只對比喻作寓意解釋（allegorizing interpretation），往往會令比喻失去了原來的目的。秉承猶太語風的特性，比喻往往會採用一些誇張（hyperbole）或反諷（irony）手段，使人注意或儆醒。若只停留在這些細節上，便會錯失比喻的「教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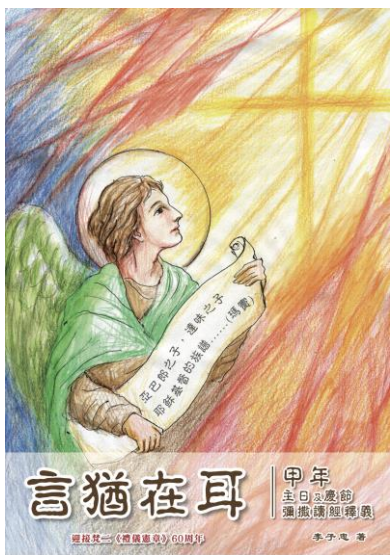


表三 常年期主日讀經二（宗徒書信）分配表 17頁

主日	甲年	乙年	丙年
第2主日	格前 1:1-3	格前 6:13-15,17-20	格前 12:4-11
第3主日	格前 1:10-13,17	格前 7:29-31	格前 12:12-30/12:12-14,27
第4主日	格前 1:26-31	格前 7:32-35	格前 12:31-13:13/13:4-13
第5主日	格前 2:1-5	格前 9:16-19,22-23	格前 15:1-11/15:3-8,11
第6主日	格前 2:6-10	格前 10:31-11:1	格前 15:12,16-20
第7主日	格前 3:16-23	格後 1:18-22	格前 15:45-49
第8主日	格前 4:1-5	格後 3:1-6	格前 15:54-58
第9主日	羅 3:21-25,28	格後 4:6-11	迦 1:1-2,6-10
第10主日	羅 4:18-25	格後 4:13-5:1	迦 1:11-19
第11主日	羅 5:6-11	格後 5:6-10	迦 2:16,19-21
第12主日	羅 5:12-15	格後 5:14-17	迦 3:26-29
第13主日	羅 6:3-4,8-11	格後 8:7,9,13-15	迦 5:1,13-18
第14主日	羅 8:9,11-13	格後 12:7-10	迦 6:14-18
第15主日	羅 8:18-23	弗 1:3-14/1:3-10	哥 1:15-20
第16主日	羅 8:26-27	弗 2:13-18	哥 1:24-28
第17主日	羅 8:28-30	弗 4:1-6	哥 2:12-14
第18主日	羅 8:35,37-39	弗 4:17,20-24	哥 3:1-5,9-11
第19主日	羅 9:1-5	弗 4:30-5:2	希 11:1-2,8-19/11:1-2,8-12
第20主日	羅 11:13-15,29-32	弗 5:15-20	希 12:1-4
第21主日	羅 11:33-36	弗 5:21-32	希 12:5-7,11-13
第22主日	羅 12:1-2	雅 1:17-18,21-22,27	希 12:18-19,22-24
第23主日	羅 13:8-10	雅 2:1-5	費 9-10,12-17
第24主日	羅 14:7-9	雅 2:14-18	弟前 1:12-17
第25主日	斐 1:20-24,27	雅 3:16:4:3	弟前 2:1-8
第26主日	斐 2:1-11/2:1-5	雅 5:1-6	弟前 6:11-16
第27主日	斐 4:6-9	希 2:9-11	弟後 1:6-8,13-14
第28主日	斐 4:12-14,19-20 *	希 4:12-13	弟後 2:8-13
第29主日	得前 1:5	希 4:14-16	弟後 3:14-4:2
第30主日	得前 1:5-10	希 5:1-6	弟後 4:6-8,16-18
第31主日	得前 2:7-9,13	希 7:23-28	得後 1:11-2:2
第32主日	得前 4:13-18/4:13-14	希 9:24-28	得後 2:16-3:5
第33主日	得前 5:1-6	希 10:11-14,18	得後 3:7-12
第34主日	格前 15:20-26,28	默 1:5-8	哥 1:12-20

表九 甲年常年期主日宗徒書信選讀

主日	聖經章節	內容	頁數
2	格前 1:1-3	願恩寵與平安，由我們的天主父和主耶穌基督，賜給你們。	332
3	格前 1:10-13,17	我們要言談一致，不要有分裂。	335
4	格前 1:26-31	天主召選了世上懦弱的。	341
5	格前 2:1-5	保祿只宣講那被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基督。	347
6	格前 2:6-10	這智慧是天主在萬世之前，為使我們獲得光榮，所預定的。	351
7	格前 3:16-23	一切都是你們的，你們卻是基督的，基督是天主的。	361
8	格前 4:1-5	上主將顯露人心的計謀。	366
9	羅 3:21-25a,28	人的成義，是藉信德，而不在於遵行法律。	370
10	羅 4:18-25	亞巴郎信心堅固，歸光榮於天主。	376
11	羅 5:6-11	假如我們因着他聖子的死，得與天主和好，那麼，我們一定更要因着他的生命，得救了。	380
12	羅 5:12-15	恩寵決不是過犯所能相比的。	387
13	羅 6:3-4,8-11	我們藉着洗禮，與基督同葬了，並在新生活中度生。	391
14	羅 8:9,11-13	如果你們依賴聖神，去致死肉性的妄動，必能生活。	396
15	羅 8:18-23	受造之物，都等待天主子女的顯揚。	400
16	羅 8:26-27	聖神以無可言喻的歎息，代我們轉求。	408
17	羅 8:28-30	天主預定我們肖似他的兒子。	416
18	羅 8:35,37-39	任何受造之物，都不能使我們與天主的愛隔絕。	420
19	羅 9:1-5	為我的同胞，就是被詛咒，我也甘心情願。	425
20	羅 11:13-15,29-32	天主對以色列的恩賜和召選，是決不會撤回的。	430
21	羅 11:33-36	萬物都出於他，依賴他，而歸於他。	440
22	羅 12:1-2	獻上你們的身體，當作生活的祭品。	447
23	羅 13:8-10	愛就是法律的滿全。	452
24	羅 14:7-9	我們或生或死，都是屬於主。	456
25	斐 1:20c-24,27a	在我看來，生活原是基督。	460
26	斐 2:1-11	你們該懷有基督耶穌所懷有的心情。	464
27	斐 4:6-9	這一切你們都該實行；這樣，賜平安的天主，必與你們同在。	476
28	斐 4:12-14,19-20 *	我依賴加強我力量的那位，能應付一切。	483
29	得前 1:1-5b	不斷記念你們因信德所做的工作、因愛德所受的勞苦、因盼望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所有的堅忍。	489
30	得前 1:5c-10	你們離開偶像，事奉永生的真天主，並期待他的聖子自天降下。	496
31	得前 2:7b-9,13	我們不但願意將天主的福音交給你們，而且也願意將我們的性命交給你們。	500
32	得前 4:13-18	天主要領那些死於耶穌內的人，同他一起前來。	505
33	得前 5:1-6	主的日子，要像夜間的盜賊一樣來到。	511
34	格前 15:20-26,28	基督將自己的王權交於天主父，好叫天主成為萬物之中的萬有。	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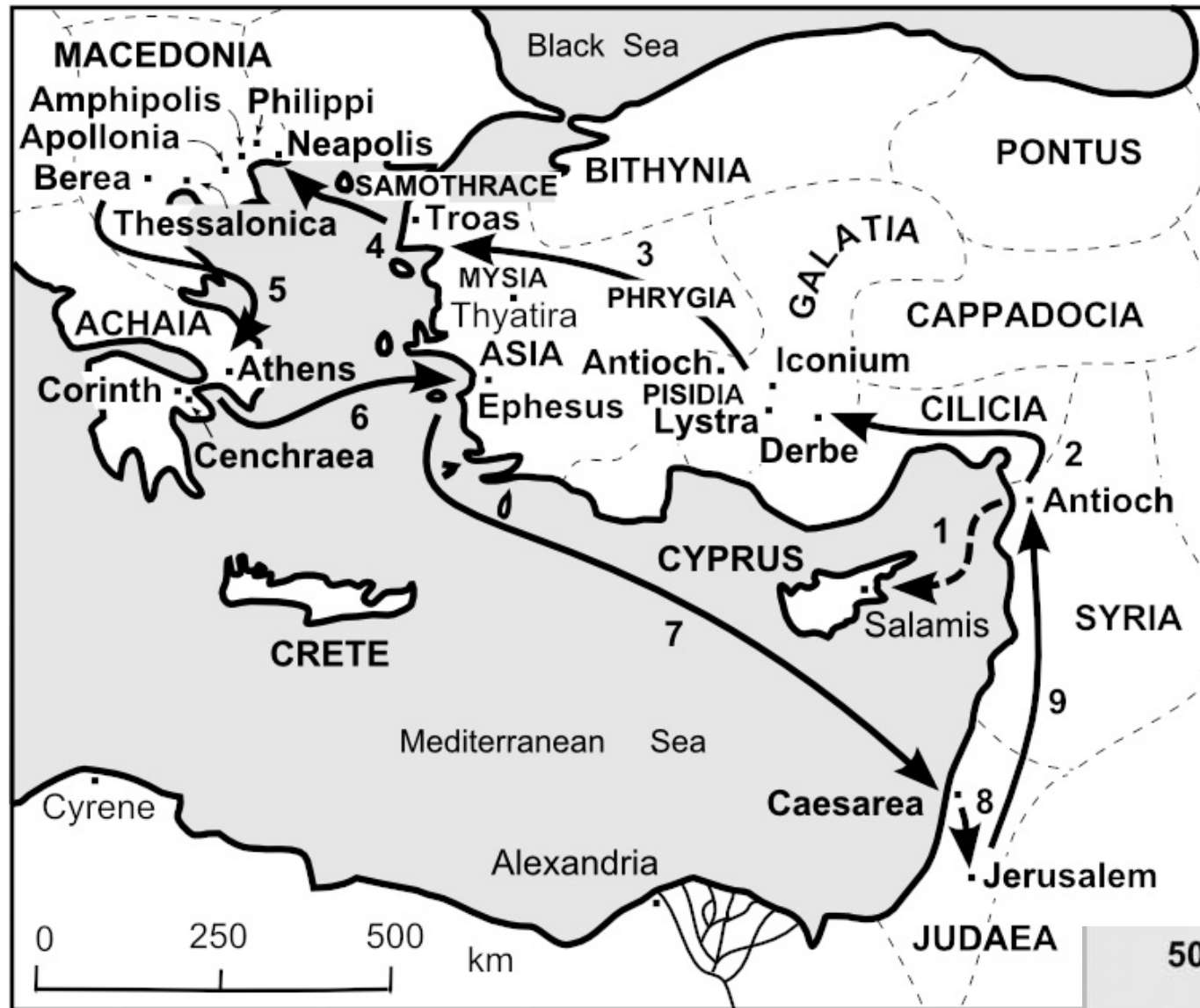
# 保祿生平年表

AD 8	掃祿生於塔爾索（宗22:3）
21（13歲）	在耶路撒冷作經師加瑪里耳弟子（宗22:3）
34（26歲）	斯德望殉道（宗7:55 – 8:1）
34（26歲）	敘利亞的安提約基雅成立基督徒團體（宗11:19）
35（27歲）	在大馬士革路上歸化（宗9:1-18； 22:4-16； 26:9-18； 迦1:12-17）
35-37（27-29歲）	在阿拉伯（敘利亞境內）（迦1:17）
37-39（29-31歲）	在大馬士革宣講基督（宗9:20； 迦1:17）
39（31歲）	阿勒特王的總督在大馬士革企圖逮捕掃祿，卻被他由城牆上逃脫（宗9:25； 23:35； 格後11:32）
39（31歲）	到耶路撒冷、回塔爾索（宗9:26-30）（迦1:18-19）
39-44（31-36歲）	在敘利亞及基里基雅傳教（迦1:21）
44（36歲）	巴爾納伯由塔爾索領掃祿到安提約基雅（宗11:25）



- 44 (36歲) 巴爾納伯和掃祿在安提約基雅傳教，信徒被稱為「基督徒」  
(宗11:26)
- 45 (37歲) 保祿及巴爾納伯送捐獻至耶路撒冷 (宗11:27-30)
- 45-48 (37-40歲) **第一次**出外傳教 (由安提約基雅出發，往塞浦路斯、丕息狄  
雅的安提約基雅、依科尼雍、呂斯特辣、德爾貝、培爾革、  
阿塔肋雅、安提約基雅) 保祿及巴爾納伯 (宗13-14)
- 49 (41歲) 安提約基雅的爭議 (宗15:1-3)
- 49 (41歲) 耶路撒冷的宗徒會議 (宗15:4-22)
- \* 49-52 (41-44歲) **第二次**出外傳教 (由安提約基雅出發，往呂斯特辣、夫黎基  
雅、迦拉達、**斐理伯**、得撒洛尼、雅典、格林多) 保祿及息  
拉 (弟茂德及路加途中加入)、巴爾納伯及若望馬爾谷 (宗  
15:36-18:22)
- 50-52 (42-44歲) 在格林多傳教1年半 (宗18:1-11) **【得前、後】**
- 52 (44歲) 在總督加里雍前被告 (宗 18:12-17) (往耕格勒、厄弗所、  
凱撒勒雅、耶路撒冷、安提約基雅) (宗18:18-22)

- 53-57 (45-49歲) 第三次出外傳教 (厄弗所、格林多) 保祿、弟茂德、路加 (宗18:23-20:38)
- 54-56 (46-48歲) 在厄弗所兩年零三個月 (宗19)，其間曾到格林多 (? 格前16:5-9) 【格前】 (思高：56年復活節前在厄弗所寫)
- 56 (48歲) 經馬其頓 (宗20:1) 【格後】 (思高：57年夏)
- 57 (49歲) 回程時在格林多三個月 (宗20:2-3) 【迦、羅】
- 57 (49歲) 在米肋托會見厄弗所長老 (宗20:17-38)
- 57-59 (49-51歲) 在耶路撒冷被捕，囚禁在凱撒勒雅 (宗21:33; 23:35)
- 59 (51歲) 在總督斐斯托前辯護 (宗26:24-32)
- 59-60 (51-52歲) 乘船往羅馬 (宗27:1-28:16)
- \* 60-63 (52-55歲) 第一次在羅馬下獄 (宗28:16-31) 【斐、費、哥、弗】
- 63 (55歲) 獲釋後到西班牙傳教 (?) 【弟前、鐸】
- 67/68 (59/60歲) 在尼祿皇執政期間第二次被捕入獄及殉道 【弟後】



耶路撒冷宗徒會議（宗15:4-22）後派返安提約基雅（41歲）

1. 巴爾納伯帶馬爾谷，往塞浦路斯Cyprus（宗15:39）
2. 保祿和息拉走遍敘利亞Syria和基里基雅Cilicia（宗15:40-41）
3. 保祿來到了德爾貝Derbe、呂斯特辣 Lystra〔收弟茂德為徒〕、依科尼雍 Iconium（宗16:1-2）。聖神既阻止他們在亞細亞講道，他們就經過夫黎基雅Phrygia和迦拉達Galatia地區，到了米息雅Mysia附近，想往彼提尼雅Bithynia去；可是耶穌的神不許他們去，遂繞過米息雅Mysia，下到了特洛阿Troas。（宗16:6-8）〔路加加入行程（宗16:1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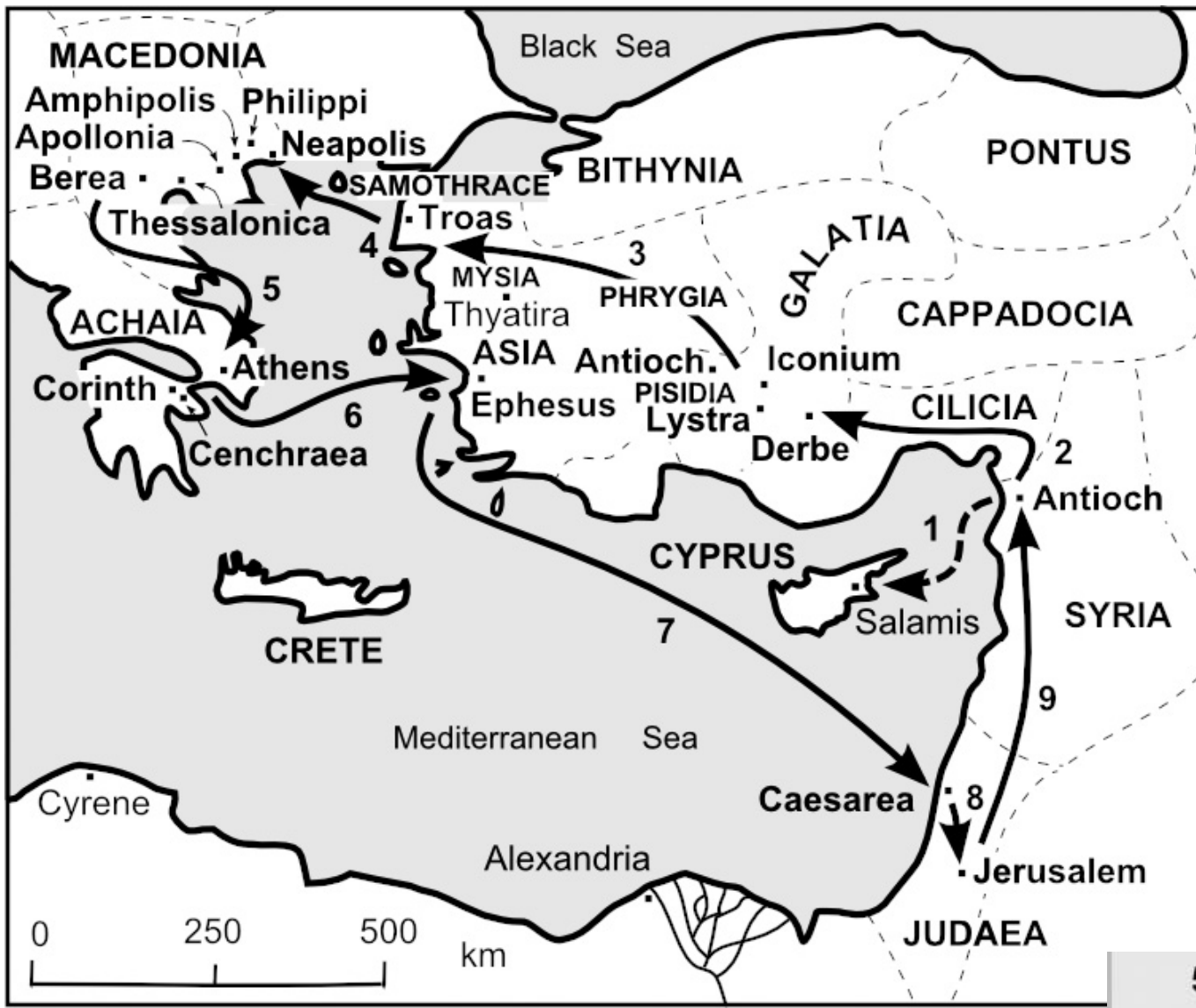
### 50 - 52AD Paul's Second Missionary Journey

From Antioch in Syria to Cilicia, Galatia (Derbe, Lystra & Iconium), Antioch in Pisidia, Phrygia, Mysia, Troas, Samothrace, Macedonia (Neapolis, Philippi, Amphipolis, Apollonia, Thessalonica & Berea), Illyricum(?), Achaia (Athens, Corinth & Cenchreae), Asia (Ephesus) and back to Palestine (Caesarea & Jerusalem).

**Map 24 Paul's Second Missionary Journey**  
保祿傳教第二次行程（41-44歲）（1/2）



- .....
4. 渡海到撒摩辣刻Samothrace、乃阿頗里Neapolis、**斐理伯Philippi** (宗16:11-12) [第一位歐州人里狄雅領洗 (宗16:14-15)；驅魔及下獄 (宗16:16-40)]；經過安非頗里Amphipolis、阿頗羅尼雅Apollonia，到得撒洛尼Thessalonica (宗17:1)；夜往貝洛雅Berea (宗17:10)
  5. 到雅典Athens (宗17:15)，在阿勒約帕哥講道失敗 (宗17:22-34)；到格林多Corinth住了一年半 (宗18:1-11) **【得前、得後】**，與普黎史拉和阿桂拉起程返敘利亞Syria；保祿在耕格勒Cenchreae剃頭 (宗18:18)
  6. 到厄弗所Ephesus短暫停留 (宗18:19-21)
  7. 往凱撒勒雅Caesarea (宗18:22)
  8. 到耶路撒冷Jerusalem問候教會 (宗18:22)
  9. 返回敘利亞的安提約基雅Antioch (宗18:22)



**50 - 52AD Paul's Second Missionary Journey**  
 From Antioch in Syria to Cilicia, Galatia (Derbe, Lystra & Iconium), Antioch in Pisidia, Phrygia, Mysia, Troas, Samothrace, Macedonia (Neapolis, Philippi, Amphipolis, Apollonia, Thessalonica & Berea), Illyricum(?), Achaia (Athens, Corinth & Cenchreae), Asia (Ephesus) and back to Palestine (Caesarea & Jerusalem).

**Map 24 Paul's Second Missionary Journey**  
 保祿傳教第二次行程 (41-44 歲) (2/2)

圖：<https://www.thebiblejourney.org/biblejourney1/10-pauls-journey-to-phrygia-macedonia/paul-starts-his-2nd-missionary-journey/>



斐理伯位馬其頓的東部，  
是羅馬帝國殖民地







…這是馬其頓一區的首城，  
…我們就在這城裡住了幾天。（參宗16:12）



當時斐理伯城繁榮，它是保祿在歐洲大陸開創的第一個教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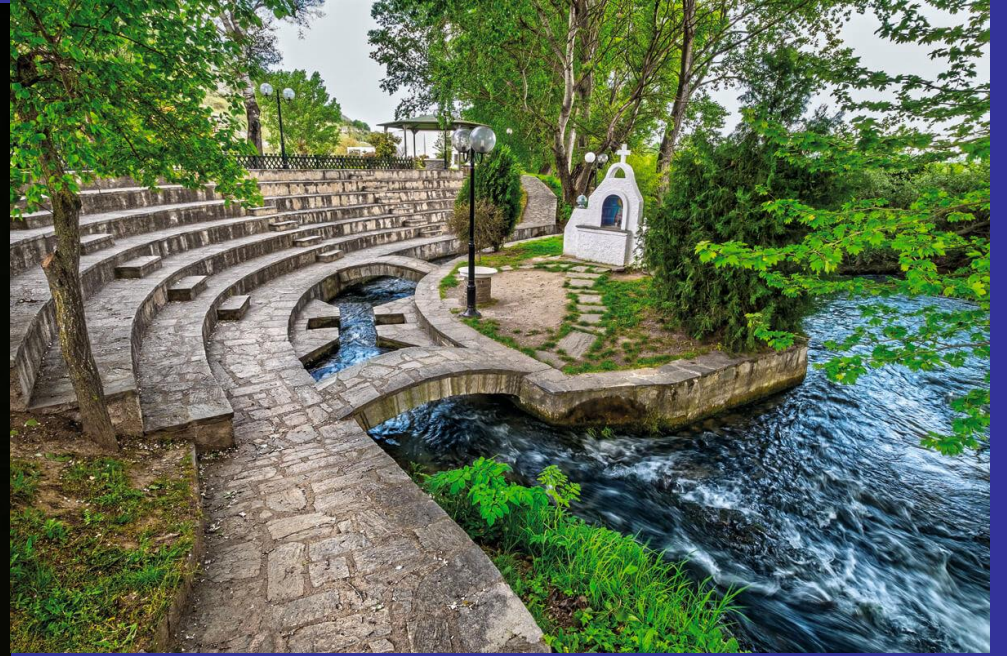




# 劇院







保祿在河邊講道  
為里狄雅付洗  
(宗16:13-15)





4世紀  
聖保祿堂的洗禮池

圖：  
[https://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The\\_Octagonal\\_Basilica,\\_the\\_Baptistry,\\_Philippi\\_\(7272870128\).jpg](https://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The_Octagonal_Basilica,_the_Baptistry,_Philippi_(7272870128).jpg)



# 斐里伯城教堂A的遺跡





# 教堂B的遺跡





# 教堂 B







教堂B柱上的石刻





# 公廁





# 保祿與息拉下獄 (宗16:19-40)

## 監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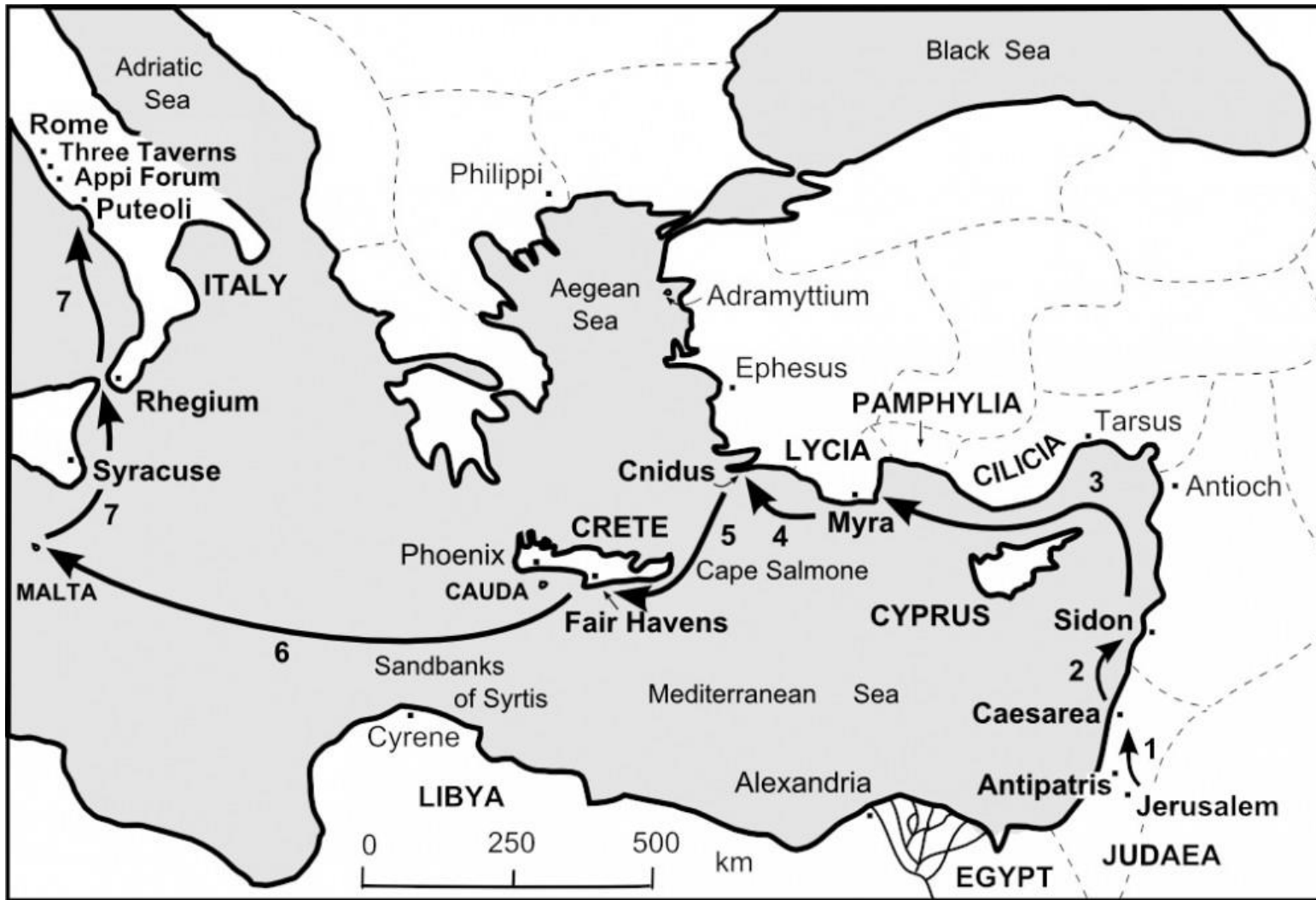
二人出了監獄…會  
見了弟兄們，鼓勵  
一番後，便起程走  
了。（參宗16:40）



# 路加和弟茂德留下輔助當地教會







**Map 26 Paul's Journey to Rome**

保祿到羅馬的行程（51-52歲）（1/2）

1. 保祿被指帶外邦人入聖殿、被捕；  
（宗21:27-39）  
保祿聲明自己是羅馬公民（宗22:22-30）  
猶太人陰謀殺害保祿；（宗23:12-22）  
保祿被解送到凱撒勒雅Caesarea（宗23:23-35）；  
保祿要求上訴凱撒（宗25:1-12）（49-51歲）
  2. 乘船經漆冬Sidon（宗27:3）
  3. 橫渡基里基雅Cilicia和旁非里雅Pamphylia一帶海面，到里基雅Lycia的米辣Myra。（宗27:5）
  4. 一連多日緩慢航行，到克尼多Cnidus對面（宗27:7）
  5. 因為風勢阻止，就靠着克里特島Crete背風的海面，在撒耳摩訥角Cape Salmone旁邊沿岸航行，來到良港Fair Havens。（宗27:7-8）。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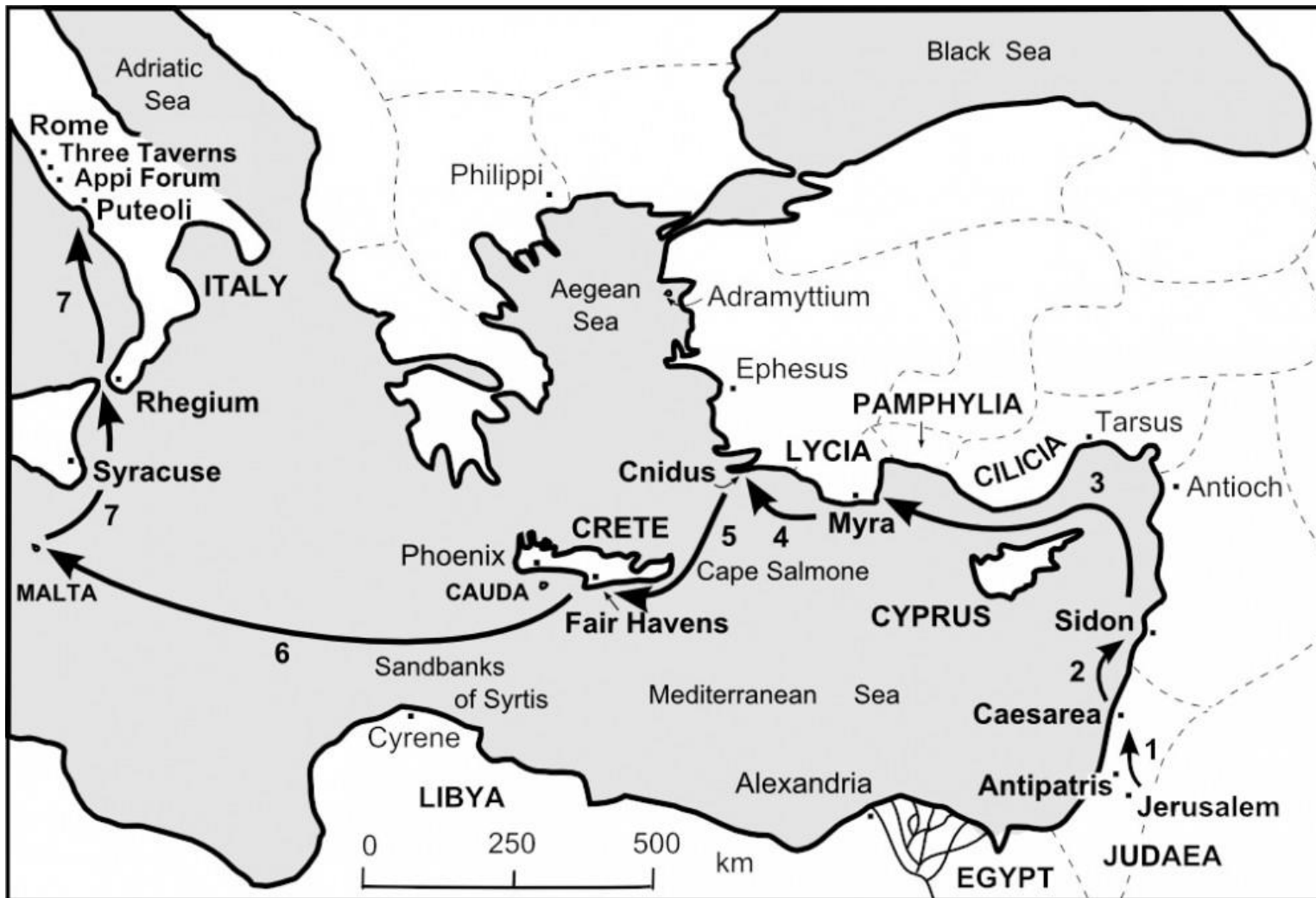
.....  
6. 因良港Fair Havens不適於過冬，起程到腓尼斯Phoenix，腓尼斯是克里特Crete的一個港口。（宗27:12-13）

後遇上風暴，飄蕩海面，10多天後終於在默里達島（馬耳他）Malta附近覆舟。（宗27:14-44）停留該島3個月後再出發（宗28:11）

7. 到達西西里島的息辣谷撒Syracuse；經勒基雍Rhegium到頗提約里Puteoli（那不勒斯Naples附近）；遇見弟兄們；便往羅馬去了。（宗28:12-14）

弟兄們從羅馬來到阿丕約市場Forum of Appius和三館Three Taverns迎接保祿。（宗28:15）

保祿到達羅馬後，軟禁在家。保祿在自己賃的房子裏，住了整整2年；凡來見他的，他都接待。他宣講天主的國，教授主耶穌基督的事，都非常自由，沒有人禁止。（宗28:16-31）【斐、費、哥、弗】（52-55歲）



**Map 26 Paul's Journey to Rome**

保祿到羅馬的行程（51-52歲）（2/2）



## 思高聖經：《斐理伯》引言

**斐理伯城位於馬其頓東部**，原名克勒尼德，因其為亞歷山大大帝的父親斐理伯所重修，遂得此名。敖塔威雅諾皇帝將此城封為羅馬帝國的殖民地，享有意大利城市的權利。保祿時代，此城頗為繁榮；**保祿在第二次傳教行程中（即公元51年）來到此地，並按宗16:11-40的記載，本城教會是他在歐洲大陸所開創的第一個教會；歸化基督的人多半為外邦人，猶太人為數極少。**本城信友十分愛護保祿，保祿也愛護他們，因此他破格祇接受了他們的援助（4:15-16）。

及至保祿在羅馬坐監時，他們不但募款救濟他，並且還打發教會的要員厄帕洛狄托親自送往羅馬，並叫他留在那裏服侍保祿。不幸，他在羅馬患了重病，但又賴天主的仁慈轉危為安；待他痊癒後，決意要返回斐城，保祿遂趁此機會寫了這封信，托他帶給斐城信友（2:25-30）。此時約當公元63年。

在保祿的書信中，本書特別流露出他對信友的親切慈愛，語句淺近易懂，好像父親規勸兒子，鼓勵他們，安慰他們，並勸勉他們日進於德；甚至連他個人的一些神修生活狀況，也告訴了他們（1:21-26;3:5-14）。除這點父子熱情的特徵外，因他身為基督的宗徒，也向他們談及了一些教義的問題，討論了幾項神學上極重要的道理，（如在2:5-11一段內說明基督具有天主性和人性；力言他的苦難聖死，是他獲得光榮的捷徑）；在3:2-4一段內，並極力勸勉他們躲避猶太保守派的謬誤。

本書由於熱情奔放，說理論事，不易分段。雖也有致候辭與祝福辭，但在正文內，論題的次序卻沒有多大連貫。今將本書的內容略述如下：

保祿首先敘述自己的現況，雖然被囚在監，但仍有助於福音的傳布（1:12-26）；

然後勸勉信友在忠信友愛與謙遜各事上，應以耶穌為法（1:27-2:18）；

隨後報告快要派弟茂德來看望他們，並稱讚厄帕洛狄托（2:19-30）；以後勸他們要提防猶太保守派的謬誤，應效法自己（3:1-17），而不應效法那些生活放蕩的基督徒（3:18-4:3）。此後提醒他們應常喜樂於主，專務各樣德行（4:4-9）；

**最後致謝信友對他的熱切關懷及有力的捐助（4:10-20）。**

讀經二（我依賴加強我力量的那位，能應付一切。）

恭讀聖保祿宗徒致斐理伯人書 4:12-14,19-20

弟兄姊妹們：

我在主內非常喜歡，因為你們對我的關心又再次表現出來；你們始終是關心我，祇不過缺少表現的機會。我說這話，並不是由於貧乏，因為我已學會了，在所處的環境中常常知足。（斐4:10-11）

我也知道受窮，也知道享受；  
在各樣事上和各種境遇中，或飽飫、或飢餓、  
或富裕、或貧乏，我都得到了秘訣。  
我依賴加強我力量的那位，能應付一切。

.....





.....

但是，你們也實在做得好，因為你們分擔了我的困苦。

你們斐理伯人也知道：當我在傳福音之初，離開馬其頓時，沒有一個教會在支收的事項上供應過我，惟獨祇有你們；就連我在得撒洛尼時，你們不祇一次，而且兩次曾給我送來我的急需。我並不是貪求餽贈，我所貪求的，是歸入你們賬內的豐厚的利息。（斐4:15-18）

我的天主必要以自己的財富，在基督耶穌內，豐富地滿足你們的一切需要。

願光榮歸於天主，我們的父，直到永遠。阿們。

——上主的話。



**【主教公署通告】**  
**2023年10月5日發出**

香港教區主教公署  
秘書長辦公處通告

本年九月八日及九日持續的暴雨，導致柴灣聖十字架天主教墳場多處出現嚴重的山泥傾瀉及車路損毀。墳場為回復正常運作，需要進行緊急維修工程。是項工程開支龐大，遠遠超出墳場的正常開支。因此，周守仁樞機決定，各堂區須於本年十月八日或 十五日，在主日彌撒中收取第二次捐獻，所得款項用以支援上述工程的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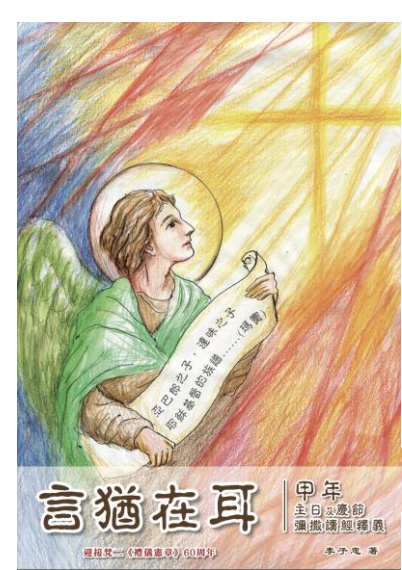
各堂區的善款，應以「天主教香港教區」抬頭（背書：聖十字架天主教墳場緊急維修）的支票，寄交教區總務處。

特此公告

二〇二三年十月五日

秘書長  
李亮 司鐸

天主教墳場委員會的緊急募捐呼籲，以供參考



485-486頁

讀經二（我依賴加強我力量的那位，能應付一切。）

恭讀聖保祿宗徒致斐理伯人書 4:12-14,19-20

弟兄姊妹們：<sup>12</sup>我也知道受窮，也知道享受；在各樣事上和各種境遇中，或飽飫、或飢餓、或富裕、或貧乏，我都得到了秘訣。<sup>13</sup>我依賴加強我力量的那位，能應付一切。<sup>14</sup>但是，你們也實在做得好，因為你們分擔了我的困苦。（……）<sup>19</sup>我的天主必要以自己的財富，在基督耶穌內，豐富地滿足你們的一切需要。<sup>20</sup>願光榮歸於天主，我們的父，直到永遠。阿們。——上主的話。

❖ 「我也知道受窮，也知道享受……」（12-13）——本來保祿的傳教原則是自食其力（宗 18:3; 20:34; 格前 4:12），不願享受做宗徒令人供養的權利，以免阻人接受福音，或加重傳教的困難（得後 3:7-10; 格前 9:4-18; 格後 11:9-10），但對於他在歐洲建立的第一個斐理伯的信友團體（宗 16:15,40），他沒有這番顧慮，所以凡他們送來的，他總是留下。但他指出自己並不貪求餽贈，因為他知道在貧窮中如何自處，也知道在富貴中如何自處，因為他抱定了一個處世的秘訣：「我依賴加強我力量的那位，能應付一切」（13; 參看格後 12:9-10）。人在基督內生活，原是天主給人啟示的奧跡（哥 1:26-28; 弗 3:3-12），為此保祿說在一切事上他由基督學得了知榮辱，知窮富的秘訣。

❖ 「但是，你們也實在做得好，因為你們分擔了我的困苦」（14）——他怕他們誤會他這種對世財世物的不經心，是輕視他們遠道送來的餽贈，為此他盛讚他們做得好，說他們這樣做，分擔了他的困苦，促進了福音的傳佈（1:1-6），並為表示如何看重他們的餽贈，連他們從前所作的捐獻，也常記念不忘。

❖ 「我的天主必要以自己的財富，在基督耶穌內，豐富地滿足你們的一切需要」（19）——他們是為天主對保祿作了這番犧牲，天主是在保祿身上接受他們的這番祭獻，所以保祿說天主會替自己報答他們，「豐富地滿足你們的一切需要」。最後保祿以欽崇讚美天主聖父結束他對斐理伯人的謝意：「願光榮歸於天主，我們的父，直到永遠。阿們」（20）。



# 常年期第二十八主日

## 拜占庭事奉聖禮：大進堂禮



### 獻禮經

上主，

我們懷著孝愛之情，向你獻上禮品和祈禱，  
求你悅納，並引領我們邁向天國榮福。  
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  
亞孟。

良一世禮典（5-6世紀）174；

額我略禮典（7-8世紀）402；

1570羅馬彌撒經書1106 復活周瞻禮三副復活

1970年羅馬彌撒經書 復活期第七主日

2023年10月修訂中譯

執事：（高唱）願上主、天主在他的國裡，常常記得我們眾人，現在，以至永遠，及世之世。阿們。←

（由共祭不斷重複）←

（歌隊繼續詠唱「革魯賓之歌」）←

←

（到達「聖門」，執事進入聖所。）←

（司鐸在「聖門」前，高聲唱：）←

司鐸：願上主、天主在他的國裡，常常記得我們的教宗（某某），  
宗主教（某某）、主教（某某），所有司鐸、執事、修道者、  
政府人員、護衛我們的人，這教堂的恩人和建堂者（然後，  
面向會眾），和所有持守信仰的信友，現在，以至永遠，及  
世之世。←

□眾：阿們。我們歡迎萬有的君主，他無形地由天使簇擁而來，  
亞肋路亞，亞肋路亞，亞肋路亞。←

←

（司鐸經「聖門」進入聖所後，司鐸把聖爵放在聖餐桌上，又從執事手中接過聖盤，  
放在聖爵左旁，從執事肩上取下聖蓋布，蓋著聖盤和聖爵。然後奉香。可按習慣關上  
「聖門」。）←

2023年10月9日世界主教代表會議第二周舉行拜占庭禮彌撒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r61\\_sqaNpOo](https://www.youtube.com/watch?v=r61_sqaNpOo)

↵	Dominica XXVIII per Annum↵	常年期第廿八主日↵					Twenty-Eighth Sunday in Ordinary Time↵		
↵	<u>Missale Romanum</u> 2002↵	香港版 (1974) ↵	台灣版 (1982) ↵	香港版 (1985) ↵	上海版 (1995) ↵	香港平日彌撒 (1995) ↵	香港版 (2011) ↵	ICEL (1973)↵	ICEL (2010)↵
獻禮經↵	<p>↵ <u>Súscipe, Dómine,</u> ↵  ↵ <u>fidélium</u> preces cum  ↵ <u>oblaciónibus</u>  ↵ <u>hostiárum.</u> ↵  ↵ <u>ut, per hæc piæ</u>  ↵ <u>devotiónis officia,</u> ↵  ↵ <u>ad cæléstem glóriam</u>  ↵ <u>transeámus.</u> ↵  ↵ <u>Per Christum.</u>↵</p> <p>良一世禮典 (5-6 世紀) 174↵  =額我略禮典 (7-8 世紀) 402; ↵  1570 羅馬彌撒經書  1106 復活周瞻禮三副復活↵  1970 年羅馬彌撒經書 復活期第七主日↵</p>	<p>1956 每日彌撒經書↵  主，求你收納你信眾的祈禱和所行的<u>獻儀</u>；切望我們能以奉行此<u>孝愛與熱誠</u>的敬禮，向天上的榮光邁進。因我們主……↵</p> <p>上主，求你收納我們奉獻的禮品和祈禱，使我們藉這虔誠的敬禮，獲得天國的榮耀。因我們的主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u>亞孟。</u>↵</p>	<p>上主，求你接納我們的祈禱和奉獻，使我們虔誠舉行<u>聖祭</u>，以贏得身後的榮耀。↵</p>	<p>上主，求你接納我們的祈禱和奉獻，使我們虔誠舉行<u>聖祭</u>，以相稱的生活，邁向天國的榮耀。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u>亞孟。</u>↵</p>	<p>上主，求你收納我們的祈禱和奉獻，使我們虔誠舉行<u>聖祭</u>，以相稱的生活，邁向天國的榮福。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u>阿們。</u>↵</p>	<p>上主，求你收納我們的祈禱和奉獻，使我們虔誠地舉行<u>聖祭</u>，並以相稱的生活，邁向天國的榮福。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u>亞孟。</u>↵</p>	<p>上主，求你接納信眾的祭品和祈禱，使我們以虔誠舉行的<u>聖祭</u>，為我們贏得天上的榮耀。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u>亞孟。</u>↵</p> <p>上主，我們懷著<u>孝愛之情</u>，向你獻上禮品和祈禱，求你悅納，並引領我們邁向天國榮福。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u>亞孟。</u>↵  2023 年 10 月修訂中譯↵</p>	<p>Lord, accept the prayers and gifts we offer in faith and love. May this eucharist bring us to your glory. We ask this in the name of Jesus the Lord.↵</p>	<p>Accept, O Lord, the prayers of your faithful with the sacrificial offerings, that, through these acts of devotedness, we may pass over to the glory of heaven. Through Christ our Lord.↵</p>



# 常年期第二十八主日

## 領主詠

富翁竟成了赤貧，忍飢受餓；  
尋求上主的人，卻不缺乏任何福樂。

(詠34:11)

或

上主顯現時，我們必要相似他，  
因為我們要看見他實在怎樣。(若一3:2)





## 常年期第二十八主日

領主後經

尊威的天主，  
請俯聽我們卑微的祈禱；

你既以聖子的體血養育我們，  
求你賜我們也能分享他的天主性。

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亞孟。

良一世禮典（5-6世紀）525；

1970年羅馬彌撒經書 四旬期第五周星期六



	Dominica XXVIII per Annum↵	常年期第廿八主日↵					Twenty-Eighth Sunday in Ordinary Time↵		
	<u>Missale Romanum 2002</u> ↵	香港版 (1974) ↵	台灣版 (1982) ↵	香港版 (1985) ↵	上海版 (1995) ↵	香港平日彌撒 (1995) ↵	香港版 (2011) ↵	ICEL (1973)↵	ICEL (2010)↵
領 主 後 經	<u><i>Maiestátem tuam. Dómine, suppliciter deprecámur. ↵ ut, sicut nos Córporis et Sánguinis sacrosánci ↵ pascis aliménto. ↵ ita divínæ naturæ fácias esse consórtes. Per Christum.↵</i></u> 良一世禮典 (5-6 世紀) 525↵ 1970 年羅馬彌撒經書 四旬期第五星期六↵	尊威的天主，你既以聖體聖血養育了我們，求你也使我們分享你的神性。因我們的主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亞孟。↵	尊威的天主，你在這聖祭中，以你聖子的聖體聖血養育了我們，懇求你也恩賜我們分享你的神性。	尊威的天主，你以聖子的體血養育了我們，求你恩賜我們分享你的天主性。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亞孟。↵	尊威的天主，你以聖子的聖體聖血養育了我們，求你恩賜我們分享你的天主性。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阿們。↵	尊威的天主，你既以聖子的體血養育了我們，求你也恩賜我們分享你的天主性。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亞孟。↵	尊威的天主，請俯聽我們卑微的祈禱；你既以聖子的體血養育我們，願我們也能分享你的天主性。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亞孟。↵ 尊威的天主，請俯聽我們卑微的祈禱；你既以聖子的體血養育我們，求你賜我們也能分享他的天主性。因主耶穌基督之名，求你俯聽我們的祈禱。亞孟。↵ 2023 年 10 月修訂中譯↵	Almighty Father, may the body and blood of your Son give us a share in his life, for he is Lord for ever and ever.↵ ↵ ↵ ↵	We entreat your majesty most humbly, O Lord, that, as you feed us with the nourishment which comes from the most holy Body and Blood of your Son, so you may make us sharers of his divine nature. Who lives and reigns for ever and ever.↵



# 欣賞主日彌撒讀經及禱文



公佈：2023年10月3日  
香港教區禮儀委員會



播放日期	內容
2023年10月17日(星期二) 晚上7:15	欣賞常年期第二十九主日甲年讀經(2023年10月22日) 或 欣賞傳教節甲年讀經
2023年10月24日(星期二) 晚上7:15	欣賞常年期第三十主日甲年讀經(2023年10月29日)
2023年10月31日(星期二) 晚上7:15	欣賞常年期第三十一主日甲年讀經(2023年11月5日)
2023年11月7日(星期二) 晚上7:15	欣賞常年期第三十二主日甲年讀經(2023年11月12日)
2023年11月14日(星期二) 晚上7:15	欣賞常年期第三十三主日甲年讀經(2023年11月19日)
2023年11月21日(星期二) 晚上7:15	欣賞常年期第三十四主日 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普世君王(節日)甲年讀經 (2023年11月26日)

待續...



11月8日星期三下午7-9時	禮儀空間的隱與顯、餐與言
11月9日星期四下午7-9時	拜占庭禮的悔改與治療聖事
11月10日星期五下午7-9時	拜占庭禮的徹夜祈禱
11月12日星期日上午10時	參與科普特主日禮儀
11月12日星期日下午3-5時	亞歷山大裡亞禮的感恩祭
11月15日星期三下午7-9時	拜占庭禮婚姻聖事

地點：暫定油塘聖雅各伯堂（如有更改容後通知）

講師：羅國輝神父、陳煜峰老師（江南大學宗教與社會學研究所研究員）